

蕉風月刊 357

本期要目

- 蕉風人物——溫瑞安
- 聯合報文學獎
- 砂勝越美術協會簡介





文丹漁村（水彩） 蘭祥

三五七期

目錄・目錄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卅一日

封面：湖光山色（水彩） • 藍祥安

蕉風人物：溫瑞安

- | | | |
|--------------|-----|-------|
| 再見（詩） | 8. | • 后順 |
| 溫瑞安的著作 | 10. | • 溫瑞安 |
| 水仙操（散文） | 11. | • |
| 滿帆風（小說） | 17. | • 方娥真 |
| 殘缺的龍頭（散文） | 19. | • 江淨沙 |
| 風雨同舟（詩） | 20. | • 何謹 |
| 燒香（詩） | 20. | • 李宗舜 |
| 伊和她（散文） | 21. | • 周清嘯 |
| 問題（翻譯小說） | 22. | • 陳姿 |
| 你我的遺憾（散文） | 25. | • 白船 |
| 初論小詩創作（論述） | 28. | • 游文嘉 |
| 傷逝的聲音／低沉的高音 | 32. | • 林若隱 |
| 忍見朋輩作新鬼（人間集） | 33. | • 葉河 |
| 聯合報文學獎小說作品 | 34. | • 梅淑貞 |
| 決定 | 37. | • 彭選賢 |
| 第一封信 | 40. | • 林央敏 |
| 媽媽 | 44. | • 袁瓊瓊 |
| 寒雨 | 47. | • 羅振昌 |
| 風訊 | | • 編輯室 |

頁 49—64 為美術版

蕉風 月刊

（創刊於一九五五年）

Bulanan Chao Foon .. Chao Foon Monthly

KDN 0427/82 · ISSN 0126-6608 · MCP 52/5/82

定價：每冊馬幣一元五角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編輯人：姚拓／白垚／梅淑貞／紫一思／周清嘯

美術編輯：陳惜耀

長期訂閱：

半年六期馬幣八元正。
一年十二期馬幣十五元正。
馬來西亞、新加坡及汶萊訂戶免付郵費。其他地區訂戶郵費另計）。

郵購處：

Union Cultural Organization Sdn. Bhd.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以前，藝術第一 現在，生命第一

后順整理

溫瑞安訪問記



認識溫瑞安

溫瑞安，一九五四年生於吡叻州美羅埠，自小便喜歡寫寫畫畫及看書。小學三年級開始投稿給「世界兒童」，十三歲時以溫子平為筆名，在「學生周報」亮相。後在乃兄溫任平先生影響下，狂熱地從事文學創作。中學時期，寫詩、散文、小說、評論之餘，復創辦「綠洲社」。數年後集數十名文藝友人成立「天狼星詩社」，任該社執行編輯。高中畢業後第二年，赴台就讀台灣大學中文系

。留台期間與數名好友合辦「神州社」，任社長直至該社解散為止。在台灣七年，溫君除文藝作品外，另致力於寫武俠小說，創下不小的名氣。他的短篇小說集「今之俠者」經已拍成電影，另有「四大名捕」武俠小說亦為電影公司收購版權。

一九八〇年九月，溫君因幾卷中國大陸民歌錄音帶及明報月刊而被台灣治安當局拘捕，入獄近四個月後獲釋放，旋即離台去香港居留

，以寫作維持生活，其中以武俠小說為主。溫君會寫過超萬字的散文、數百行的長詩，唯近年來沉迷於武俠小說的創作，文藝作品反而不多見。溫君在八二年十一月返馬省親時，前來蕉風月刊社拜訪，並接受本刊編輯的訪問，談他個人的寫作經驗及轉變。在此謹代表蕉風社感謝溫君在短暫的旅程中接受訪問，也一併感謝李宗舜及葉遍舟兩位的協助，使這個訪談順利完成。

蕉風：請問你是在怎樣的情況下對文學產生興趣的？

溫：就淺略的講，是從兒童樂園開始的。我從小就喜歡幻想，在沒有唸書之前，我就開始嘗試去看一些很淺白的書，但當時已經對畫畫和寫作有着濃厚興趣。我拿着空罐子，盛了一些水，用鷄毛沾了水在地上亂塗亂畫，沙地上的畫就有着許多幻想的故事成份，像一些非常卡通式的英雄人物啦，一直寫寫畫畫，後來自己也受一些看過的作品所影響（當然那時是在小學時候），但書倒是看得不少，甚至武俠小說如七劍十三俠，勉強的看了一些，又如俊人、小萍和依達的文藝小說、流行小說，以後自己就寫了一些東西投到香港的「世界兒童」去發表。真正喜愛文學，則是受溫任平先生的影響，也就是他出版散文集『風雨飄搖的路』的那段時間，在他狂熱的領導下，我開始創辦「綠洲社」（一九六七年唸初一時）。我那時想，如果能結合一班人，為文學做一些事，該多好。這一群人結合的成績是：他們創作許多作品，都是在我鼓勵下執筆的，在相互的影響下，他們也激勵我作更多的創作，因此我對文學的狂熱就如雪球一樣越滾越大，而去台灣的時候，是最狂熱的階段。

蕉風：你開始對文學產生興趣，是先寫詩嗎？

溫：不是的，我開始的是「作文」，也就是散文。起初我寫了一些散文投去兒童報刊。後來看「學生周報」，從那時候才開始寫詩，我十三歲時在學生周報發表了一篇文藝作品，編者按語說：「才十三歲的溫子平（當時筆名）啊，才氣橫溢」之類鼓勵我的話，我很受鼓舞，就一直寫下去。

蕉風：真正在報刊發表文章是在甚麼時候？

溫：是在小學三年級。

蕉風：你當時的感受怎樣？

溫：很高興，那種興奮感筆墨很難形容。以目前來說，我已經出來幾十本書（包括武俠小說在內），我對寫作的狂熱，乃由於有一個很奇特的因素在推動我，就像現在我的作品在一份普通的刊物發表了，我還是有一份誕生了一個嬰孩的喜悅，這是任何東西都無法換取的，這種情形，就像吸鴉片吸上癮一樣，使我沒有辦法放棄寫作，寫作對我來說是特別重要和快樂的，就像我每天都要看一部電影一樣，使生命添加了一些東西，使我活得特別有意義。十幾年前我和朋友們合搞手抄本的「綠洲期刊」，也一樣有這種感覺，也使我對寫作很認真起來。

蕉風：寫作會不會是你的第一生命？

溫：這問題很有趣。我的第一生命就是生命。我承認當初辦「綠洲」的時候（和當時的黃昏星、休止符、區苟等人），我會說寫作是我第一生命，我寧可沒有生命，但不能沒有藝術。現在年歲和經驗有所增長，看法就有些改變了，生命對我而言是那麼可貴，寫一篇作品雖然快樂，可是有許多喜悅不是寫作可以取代的，譬如幾個老友重聚時的歡樂，這歡樂當然可以在作品中表達，但絕對不是大家在一起時的那一份喜悅，包括人生中經過苦痛後的快樂，也不是寫作能完全表達的。而我認為我的第一生命就是生命本身，那第二生命呢？因我曾有一段失去自由的生活，所以我特別寵愛自由，對於我而言，愛情和自由是相當重要的。接下去第三位才到創作，其實創作並不僅止寫作一種，舉凡任何東西的創作，甚至讀一首詩時或看一部電影所激發我的靈感，我認為這也是創作的一部份（心靈上的）。

蕉風：你當時為何會把武俠帶到文學作品裡？

溫：這問題很好，一般人認為：武俠詩就算不是溫瑞安帶起頭作用，也以溫瑞安提倡最力。很多人引錄武俠詩，都會用到我的作品，這是事實。我在「天狼星詩刊」曾主催過一個武俠詩的專輯，使得很多人認為武俠詩是我帶動的。但事實上我認為我的一些作品並不太像武俠詩。武俠詩本身很難有一個明確

的定義，如果刀光劍影是武俠詩的話，那麼我的武俠詩不會超過五首，如果在詩中提到江湖武林甚或嚮往古代，也算武俠詩，余光中先生比我寫得更多。所以我絕不是武俠詩的創立者。你的問題是我為甚麼會有這種趨向，是嗎？

蕉風：怎麼會創立這種風格？

溫：我自小對「俠」字便很嚮往，我對俠的看法是：它是一種知而行的典範，像儒家精神注入了俠，它應該更有朝氣。如果文化界或年輕人有更多俠的精神，可能不會那麼頹靡不振，也能掀起一股正氣之風，這是我過去的看法。

蕉風：現在看法又如何呢？

溫：現在我認為「俠」還有一些欠缺，因時間關係，這個暫時不談好嗎？

蕉風：以前你結合一群志同道合的朋友，例如最初的綠洲社、天狼星以及在台灣讀書時候的神州社，以團體的力量來激勵大家創作，現在，你認為這種方式值不值得提倡？

溫：我認為當時的「綠洲」、「天狼星」（我在社那段時間）一直到神州社，只要它是一個非常純正的文學社團，我認為值得提倡，但不要太多不必要的規矩和約束。比如在美羅，因為有綠洲社，所以產生了一些文人，而他們在馬華文壇扮演着非常重要的角色。像天狼星和神州社也是一樣，作品多，研讀精神也相當高，這是文學社團的好處，如果一個社團開始變質，從純正變為教條，有着太多的規矩，它已經不是一個純粹的文學社團，是不是值得鼓勵，就是個大問題了。

同時，激發更多的創作，訓練寫作及吸收知識，文學社團有一定的功用，也因一群人在一起，創作生命能持久，變化繁多也較不寂寞。但寫作畢竟是個人的事，真正的創作都是在寂寞中的一條獨行的路。是故，社團間宜互相激勵與競爭，但不宜搞太多活動，一旦太過規律化、刻板和太多的約制，甚或個人崇拜過強，就失去其意義了，我自己深知其利，亦深受其害，這些缺點是不能不戒於在心的。

蕉風：以前你的作品，很多都是長篇幅的，對你來說，在一個繁忙的工商業社會，這種長篇作品是否適合社會的要求？痺弦提倡「極短篇」的原意就是認為社會太過繁忙，長篇作品已無法適應社會的要求，你的看法呢？

溫：答案當然是不適合的。但問題的背面仍有許多現象存在，以瓊瑤的作品而言，她的讀者遠比很多現代作家來得多，在報章上，篇幅最多的還是武俠小說，也就是小說這一文類，而小說又是所有文類最長的，但它的先決條件是在於作品本身有無吸引力，也決定這種文類是否能寫得長。至於我，我以前是個野心很大的人，由於過去我把文學當作第一生命，動筆就寫「龍哭千里」、「八陣圖」等超過萬字的純散文，我那時認為短小精悍的散文很多，但大篇幅的卻很少；在詩方面，我又認為文壇缺少史詩，所以才有「山河錄」十首長詩的誕生。如今創作力沒有以前那麼澎湃，能不能寫長篇幅的文藝作品，近來則很少嘗試，但以前的作品使自己認為在這方面也有了一點交待，以前我因受某些人的影響，非常否定雜文的價值。那時我認為貴族的血統是散文而不是雜文。但原來雜文的影響力遠比純散文來得大，一般人不太喜歡看個人感情的東西，而是想知道周遭社會對作者的關係如何。在他們心靈能否產生提昇或沉澱作用，大家原來關心的是社會，而想看他人的感受和我有甚麼不同。現在我認為「非大不寫」是一種很狂妄的看法。小說就不一樣，只要寫得好，一定有人看，金庸的小說很長，文字又多，香港也夠繁忙吧，但坐地鐵火車時常看到有人在看他的書。小說有故事性，有心看的人不會去計較幅度。當然因社會繁忙，東西越短越好，但作家不必被社會牽着鼻子走。

蕉風：你在台灣時，作品所表現出來的是一種全然回到中國文學的姿態，這種情況，在你文學生命中會構成怎樣影響，或佔了怎樣的份量？

溫：這個投向促以改變我一生的風格，在質在量都有很大的影響。我本身是大馬

人，因對中華文化感到強烈的興趣，所以在閱讀上及接觸事物上，盡量往那一方面挖掘，也是一種根的挖掘，因為我們以華文創作，如果對中國文學及文字有更深的認識，就越能融匯貫通，越能適應和變化，根紮得越深，樹就越茁壯，大風颳來不會連根拔起的可能性也越大。我認為在那段時期對傳統文化的涉獵，對我的作品有很大的啟發作用，甚至於今天我能寫武俠小說，當中的一些必須的考據和學識，也是那時候奠定的基礎。待人接物甚至我有段時候提倡的俠氣也有密切關係。我相信日後我會有所改變，但萬變不離其宗，只是在繁枝茂葉中產生變化而已。正如三毛寫「沙哈拉的故事」，還是一個中國人在沙漠中的故事。

蕉風：近期來你幾乎把寫作的重點放在武俠小說上，比起四五年前你在台灣時的重點不一樣，是在何種情況下你把重點轉變呢？

溫：我的回答是：冤枉啊（衆笑），原因是我在文壇上是一個異類，我是文壇上極少靠寫作爲生的人，而且維持得不錯。在香港來說，沒有一個人可以靠純文藝寫作爲生的。我要維持生活，就必須在通俗文學（武俠小說）有所進展；另外一點，我在詩、散文方面還是有一定的作品出現，但香港發表純文藝作品的園地不多（以前在神州因有自己的刊物，很快就出現在文壇上），現在除非結集出版，發表的機會相對的減少。以目前的情況我似乎轉移了重點，但這並非我所願，我也一樣沒有中斷及放棄純文藝創作。

蕉風：爲了餬口而把重點轉移，也是無可厚非的，但在文類上，如長篇小說（非武俠），如果寫得不錯，一樣有園地可以發表，不知你可有往這方面發展？

溫：我和娥真正在寫着，不過只是嘗試階段。武俠小說因發表園地多，也有人喜歡接受，而長篇文藝小說我少寫，也沒打響名氣，就不容易發表。我明年初（如沒意外）會有一部約二十萬字的長篇小說出爐，是一部社會寫實小說。我會去嘗試寫長篇文藝小說，但我也必須承認，我不是每一樣文類都行，正如倪匡，他的科幻小說寫得好，武俠小說就遠不如前者。

蕉風：你給人的感覺是多才多藝的，所有文類都能勝任。

溫：但戲劇不包括在內。

蕉風：可是你開始在搞電影了。（衆笑）會不會有一種現象，若你專心一致於一兩種文類；成就會更大，或是你認爲每種都兼顧，都一樣能做得好？

溫：打個比喻，我只專攻武俠小說行不行？我也問過自己，這樣子會不會影響我的文學成就？以目前馬華文壇而言，戲劇還有一些人在搞，但武俠小說卻沒有人寫，而且武俠又是被罵得最慘的，若要全心去搞，應該找一個較冷門的。我現在還是一個文學多妻主義者（自嘲），跟螃蟹一樣只能橫着行，不能直着行，可能有這種危機。我覺得自己比較可安慰的是：我的詩、散文、小說，在份量上，應該對自己和文壇有一個小小的交待，我肯定如果專注於一項，成就應該比較大，但創作這回事，和看電影一樣，偶爾看西片，轉轉胃口看台灣片，又想看港產品，這些看完後，跑到電視機前看連續集去了。

蕉風：一直以來，你都是以一支快筆見稱，甚至有三分鐘完成一首詩的紀錄。然而王文興卻認爲創作是下苦功夫，一天五十個字就夠了，應該找最好的字彙來表達，甚至不斷刪改。兩者之間，你認爲那一個較可取？

溫：純粹以文學觀點來看，越認真的作品，越認真的寫作態度，越令人尊敬。我是性情中人，而寫作又是面對自己的時候，如果在面對自己也那麼虛偽的話，他的作品將沒有可塑性。我在寫作上是較快和急性的，我的詩作有些在三分鐘完成，有很好也有很壞的，可是我並不鼓勵寫作快速，如果爲了餬口，就必須要快，這是沒有辦法的事。剛死去的三蘇，就是以快速寫作見稱，而作品評價很高，他寫作的速度就像縫衣機操作那麼快，因爲他要應付七家報館的稿債，同時因在量上佔優勢，一篇作品有一個優點的話，一百篇作品就

有上個優點。倪匡也是以快出名的。在他們而言，你要他們好好坐下來構思，那是件很奇怪的事，可能在他們坐下來之前，腦海是一片空白，他們也不知待會要寫些甚麼，等到觸動靈感時，寫出來的作品可能就會很好。

蕉風：速度是因時因地甚至因人而異的，不過以前在朋友間交談中，你曾說過你寫的作品是很少刪修的，且認為寧可把刪修的時間用在創作新的作品，這種論調會否同時傷害你作品的完整性？

溫：這絕對是會的。才氣是用來誇耀給別人看的東西，而多才多藝不見得是件好事。就算是偉大的文學家也沒有一篇作品是十全十美的，何況是我自己？在創作的過程中，我絕對同意「想到甚麼就寫下去」的看法，尤其在開始寫作的階段，我發現很多人寫不出作品最大的原因，是當他在一剎那有寫作的衝動時可是又因他要做其他事情，就停筆下來不寫，這原因有幾個：第一：現在沒有心情寫，第二：現在沒有辦法寫，太忙了。其實他可以寫得很好，但他卻沒有把握住。這在我寫作經驗中是很肯定的一點，也是我一直創作的源泉。我要告訴那些懶寫作的人，應該像我這樣去把握，等到他有一定程度或執迷時，才要求其他。無論任何一位作家都應該認真。然而我也有修改一篇作品，有時改了好幾次，尤其考據的東西，寫錯全部丟掉重寫也是常有的事。我以前的作品要不要改呢，當然每個人都有自己創作的風格和動向。我認為，我到了四十歲以後，我會把我所有的作品作大幅度的刪修。如果現在寫了就改，可能一百個錯處只發現廿五個錯處，等到過了一段時間後，在學問經驗上有比較充份了解及吸收後，可以把應該寫得更好的地方彌補上去。倪匡認為，文學沒有對錯，寫下的東西是不必改的。我認為這只能作為創作上的衝動，不能作為寫作的借鏡。

蕉風：兩年前你在台灣經歷了一場生命的波折，這對於你生命中有着很大的改變，那一次事件對你影響最大是那一方面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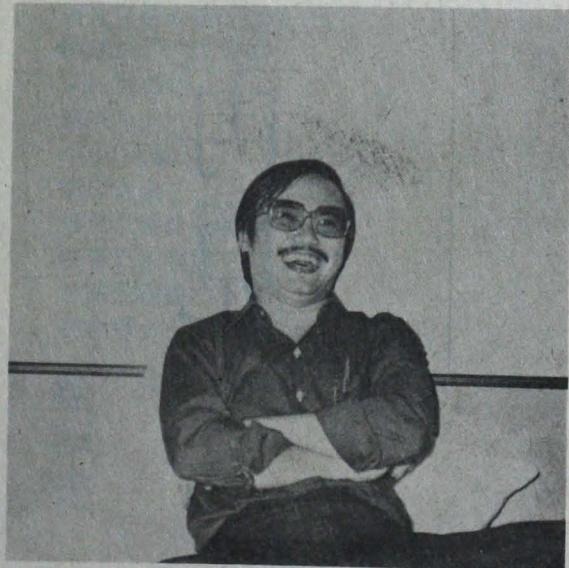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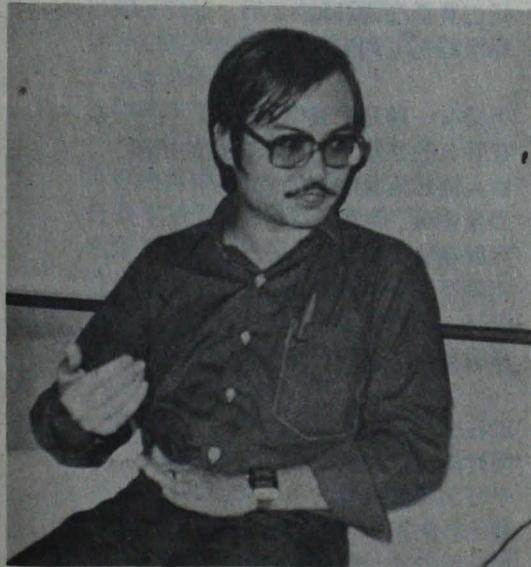
溫：影響是很大的，那是一個生死關頭，幾乎自己已經死亡，也以為自己永生沒有自由了。想想在暗無天日中，一個人對生命的追求是那麼深，尤其在小洞口中看見太陽光時，就像一個口渴者扒下來喝一口水那麼急切，有時夜晚看到一絲月光遠遠移到洞口中，真是無法想像日月星辰對一個人那麼重要，我會由明月想到城眞及朋友。如果沒有這些經歷，就算有這種感受，也沒有那麼刻骨銘心。當然一個人經歷生命的大劫大難，是不是以後的文學就很有深度呢？我不敢肯定，但我覺得這種心靈的撞擊不是外傷，而是內傷。這些內傷在環境及各種狀況下，也許都收起來了，給大家感覺這種悲傷又有甚麼利益呢？但在文學上，就會一點一點的透露，而不是像喝水般，一下子往喉嚨灌下去，它可能像甘草般，在需要時，一點一點地滋潤。以前我很激昂，也很少對人道主義那麼強烈去維護過，這人道主義是指人與人之間關係的愛。我的近作「布衣神相」有一個特點，就是李布衣不是一個英雄人物，可能博挽飛比李布衣突出。在這部小說中，每個人都重要，因為他們是群體中的人物。以前我寫「神州奇俠」，蕭秋水最重要，他是主角，但我並沒有寫活他，蕭秋水沒有經過生命的體驗，他缺少一種生命中深厚的撞擊力，他最多只會為一首詩奔跑幾千里。但李布衣並不是英雄，他被人擊倒後，完全失去戰鬥能力，以衙門的鼓（用頭去撞響）來擊倒對手。而博挽飛這個小兄弟有時為了救人不顧自己，比李布衣還突出。又如「翠羽眉」小說中一個無形的浪子柳魂餘，他為了喜歡一個很純潔的女孩子，而脫離了一切，實際上他是心不甘情不願的。而這些都是以往我不會去處理的人物，因為他們都是聖人君子。我是簡潔的一點一點把它表達出來，而索忍尼辛把受迫的生命，一一的作紀錄，把當時的環境，非常有深度的刻劃出來，他是寫實，把一群卑微不受注意的生命勾劃出來，而我卻是經過一層想像的層次寫出來的。

蕉風：當初你在香港，一切不熟，各方面情況對你而言，都不是很有利的，但經過一年多的奮鬥，作品很受歡迎，這段時日在你文學生命中，有沒有特別的意義和影響？

溫：在香港那段時日對我而言，是一個很重要的過渡時期。香港這個社會，各方面競爭都很激烈，如果一個人有才幹，加上肯努力，他一定會有出人頭地的一天。香港生活的衝擊力相當大，表達也很直接。以看電影為例，好的電影掌聲不絕，遇到差的電影觀眾口出粗話大罵，三字經不絕，散場後還有餘音。香港是一個考驗自己能力的地方，我去的時候，舉目無親，處境非常惡劣，而我是香港人心目中最糟糕的階級：文人，不像在台灣或大馬受人敬仰，所以必須靠自己努力，其間我也受到社會上直接的壓力，不像以前我有一班兄弟朋友，替我分憂解勞或幫助，在香港只有娥真對我完全支助外，我是完全孤立的。然而在這種環境壓力下，反而提高我的人生經驗，愈覺得應該發奮圖強，力爭上游。這也是我生命中另一次轉捩點，所以我很珍惜這段日子對我考驗，這對我以後的事業有一定的幫助。

蕉風：你出身馬華文壇，經過在台灣及香港一段時日後，現在你對大馬文壇有何看法？

溫：我對大馬文壇很不了解，在香港接觸到的刊物不多，看法也很浮面。依照大馬情況來看，馬華文壇是大有可為的。舉個例子，以前首都很少人講華語，現在普遍增多了，這是可喜的現象。聽一些朋友說：文壇近日有些蕭沉，但這沉寂的階段，可能是風雨來臨前的沉靜；是不是風雨過後就百花齊放，就要靠馬華作者及知識份子的努力了。我不知道馬華文壇還收不收留我這曾經一葉扁舟旅居異國的「孤浪子」（編者按：座上正好有位溫君的老朋友曾以「孤浪子」為筆名），但只要有需要到我的地方，我衷心希望能跟大家一樣來出力，來耕耘。





再見

溫瑞安

在春日的遲陽下，你的手
就這麼一抹彎地撒下來
指尖輕觸在小小的花磚上 竟
還帶有點搖幌，像微微的鞦韆
在千秋萬載裏還帶有小小的搖盪
啊，我竟不敢相信，妻
死亡竟那麼輕易地
那麼輕易地到來

不帶有一點兒的哀傷
在春日的慈陽下，帶著古遠的拂照
令人憶起落寞的喧動
而今昏黃了浮雕
我就在背後望著你
相隔不到十步之遙
隔著一所透亮的玻璃門
我看見你的柔荑，靜靜垂下來

就在那一刻，我張口欲呼
而你的名字已成了我咽喉裏
千呼萬喚的無聲
我應該失驚，還是失痛？
曾是我白衣，我溫柔的妻子
曾是我永不相離的老伴
就在那麼一刻呵，就像小小的手掉落
那麼殘忍而輕柔的掠奪

而這時候，有人在遠方
細聲唱那不知名的歌
像一線小小的牽絆
繫住人煙渺渺的人間
我看著你垂落的小手
甚至不敢去掩閉那道小小的玻璃門
你就在陽台上，春日的遲陽裏
讓死亡輕柔的覆蓋

而你呵你，還有沒有繼續
聽那似斷非斷的歌聲？
那風像有輕輕的動搖
在靜靜的樹葉間
那水像小小的傾注
在遠遠的浴室裏
而你呵你，還有沒有繼續
接受我一次又一次永不完結的傾訴

你呵你，還有沒有繼續
感覺到我用深情注視你
你有沒有高興？你有沒有悲傷
你知不知道我在這兒
感覺到你留在我這兒是幸福而殘忍的
而你呵你，仍在小小的門外
春日的遲陽裏，作那個小小的死亡

你就是那麼偏執，那麼堅持
仍要在陽台，作小小的守望
你坐在長長的搖椅上而背向我
我返身拿藥和開水
而你垂下了長長的手

那靠椅還帶有輕輕的搖盪
我敢不相信你只是輕微的睡了？
我敢不相信，當我越過長椅
注視你時，你仍溫柔地笑？
我聽到我手上杯子落地碎鳴
我已無力再打開那小小的門
和作那小小的跨越了

曾以為在這條風雨長道上
我是先離而去的人
而今你先在我身邊隱滅
留給我的是甚麼？
你還會不會來呢？

以後的餐桌上沒有了你
和那廚房裏忙碌的聲音
誰與我在冬日的爐火邊讀詩呢？
有時候猛抬頭
會不會猶是看見
火光映在你頰上
像彤雲一般
美麗的驚喜？

而這條風雪的長路
你竟要我單獨的走下去
你的手劃小小告別的圈
我作不出一個失聲的驚呼
在我們許多必須相見的約會裏
你愛聽歌，走過山水走過河
你愛那小小的美麗
和遠方的錯愕

那麼你就靜靜聽吧！
遠方還有似斷非斷的輕唱
我不知道你睡前的一刻
在想些甚麼？是歌還是我？
或是許多先走了的朋友
那些像矇矓山水一般的往事
但你要知道，我永遠在背後看你
甚至原諒，你這次唯一忘了說的再見

再見？真的能再見嗎？
除了深情的注視你
怎敢驚擾你
驚擾你那
小小的睡眠
這次走後
再見在甚麼時候呢
在春日的遲陽下
你微微動盪的手
在劃那小小的圓周

——溫瑞安的著作——

詩

集：

1.將軍令（天狼星）、2.山河錄（時報）、3.楚漢（時報）。

散

文

集：

4.狂旗（楓城）、5.龍哭千里（時報）、6.中國人（皇冠）、7.天下人（皇冠）、8.神州人（長弓）、9.致方書（山邊）。

評

論

集：

10.回首暮雲遠（四季）、11.談武論俠。

現代短篇小說集：

12.鑿痕（四季）、13.今之俠者（長河）。

武俠小說集：

14.白衣方振眉（長河）、15.劍試天下（長河）、16.四大名捕會京師（長河）上、下、17.劍氣長江（明報）、18.兩廣豪傑（明報）、19.江山如畫（明河）、20.英雄好漢（明河）、21.闖蕩江湖（明遠）、22.神州無敵（明遠）、23.寂寞高手（明報）、24.天下有雪（明報）、25.大宗師（神州）、26.逍遙遊（神州）、27.養生主（神州）、28.人間世（神州）、29.四大名捕震關東（長河）、30.殺人的心跳（博益）、31.葉夢色（博益）、32.天威（博益）、33.賴藥免（博益）、34.碎夢刀（萬盛）、35.大陣仗（萬盛）、36.開謝花（萬盛）、37.談亭會（萬盛）、38.大俠傳奇上、中、下（漢麟）、39.殺人者唐斬（漢麟）、40.小雪初晴（奇峰）、41.翠羽眉（博益）。

曾

編：

1.青年中國雜誌、2.神州（天狼星）詩刊（台灣版）、3.神州文集、4.坦蕩神州、5.風起長城遠、6.綠洲期刊、7.振眉詩牆。



水仙操

方娥真

乘暮色還未落之前，我要回去寫序了。路上的夏涼正爽，晴朗的天，烘乾的霞，是我最喜歡的一種黃昏。尤其是那夕陽，真是夏天最旺時的紅。經過街道時，望見它躍動在車窗外的高樓大廈間，又近又遠，彷彿轉過彎，就能碰着它，但過了彎，它卻懸在遠處山的峰端。經過原野時，落日滾在一大片長草上，要滑下去了，卻被草尖托着。經過沒有遮沒有敝的地方時，落日在邊陲的一線冒出來，圓圓的，炫目的，像你的詩，隨着每個角度轉化着，激起許多不同的聯想。

我想着要怎樣把這些詩的好說出來。幾天了，心裏都是要寫的話。它在胸中起起落落，沒有止歇。晚上還做成夢，夢了一夜。在夢裏懸記着自己不要忘記，千萬不到漏了任何一句。所以在夢裏默記，記了文章的開頭，一路記下去。但一睜開眼，夢裏的字模糊了，剩下半闕殘文，半章殘夜。

平常偶爾讀你的詩，讀過後自然而然能背誦的，所以對你的詩最熟了。都彷彿把你的詩讀老了啦。

我把你的詩讀老了，走過天下世界，穿過古典的遠方，到了開天闢地的史前裏，天上昇起第一輪月亮，那時，中國還沒有長安城：

〔所以就說：古之舞者

第一場舞時

有誰看見〕

你的詩裏就有讀不完的時空，讓讀詩的人在天上人間裏騁馳，七世三生也歷不完，走到逝水的源頭，又可以再轉過頭來，間間關關的涉過史詩般長的人世，回到讀詩的這一刻裏：

我在這二十世紀古典的燈下寫詩給妳

才發現古典有多遙遠

這首詩像心中的祕密

永遠也無人知道

二十世紀和古典的燈交融，正如你詩中常有的今昔之交替、物我的交融。從今之俠者到楚之舞者，從長長的列車到馬蹄成了蝴蝶………着重的便是這「古」和「今」的融合，「物」、「我」的無間。

一路上我就趕着要回來看你的詩。但我又捨不得每天的這一個時刻。在日落以後，露水待降之前，那樣沾肌便有一種沁沁的觸覺，使人留戀時序的轉逝啊。你和平時的黃昏一樣在晚霞的天底下握我的手走過，使我很想和你在一起。所以我從來沒有在這時候獨自一人去別的地方或先回房，因為抽不出你的一握，我連學音樂也會挪到別的時間裏。

但今晚要寫的話已經溢滿了，非要回來動筆不可。到了房裏，燈亮，我們共坐在枱燈下，你看書，我寫「山河錄」的序文。我寫着寫着，忽然抬眼，看見你兩道羊毫筆掃出來的濃眉，還有長睫毛鋒芒的眼。我看到你有點怕你反而想惹你，我 Kachau—Kachau 的說着馬來話笑着警告你。你戒備的仍是望着書一面說不要啦！你說等你告一段落就會吵回我報仇的。說着眼光還是緊緊盯在書上。你的書總是有許多緊要的人生渡口吧，不然為甚麼那樣入神呢。你的眼睛迅速地追蹤着書裏的字陣，我莫名其妙地跟着。我怔怔地看着，奇怪，同樣的一張臉，每天和我見面，此刻在燈光裏忽然像影子一般似真似幻了。我看着看着，彷彿到了沒有到過的地方，在不知甚麼時候的窗下和你乍然而逢，忘記了你是誰了。彷彿平常一個簡單又熟悉到每天都寫的字，忽然間忘記了怎樣寫，像天地之初，心中混沌一片。我忍不住問你：

「我們怎麼會在一起的呢。以前你明明不知道我是誰的，以前你連我住在那裏都不知道，怎麼我們現在會在同一間房呢？」

「哦！又不認識我啦！」你如常的說。

我總是喜歡逗到你放下書，走來和我說話為止。你一旦在我身邊，房中的枱燈變為原來的燈，你變為原來熟識的你，房間變為原來一向安好的房間。今夕何夕，好一個今生今世呀！

忽然想起怡保的藍天綠草地，你第一次和我談話，公園裏的花東一朶西一叢，紅的艷，黃的秀，葉子綠得發青，大樹灑下了一片清蔭。我對你說起心裏一些話，話裏帶一點輕傷，但那種傷是自己愛受的，像蹙起秀眉的歌，唱時最惹人。我說起一封投出去而沒有收到回音的信，一篇被人罵是說謊的散文，一天傍晚遲回家被哥哥罵成是個亂蕩的女孩，一場沒有人陪而看不到的電影。當時我最傷心想死的是沒有收到那封信了。在樹下我覺得死就像這片清蔭一樣安靜又安詳，像你後來寫的「再見」一樣：

不帶有一點兒的哀傷
在春日的遲陽下，帶着古遠的拂照
令人憶起落寞的喧動
而今昏黃了浮雕
我就在背後望着你
相隔不到十步之遙
隔着一所透亮的玻璃門
我看見你的藁蔓，靜靜垂下來

從詩中我彷彿看到自己每天像平時一樣坐在陽台上瀏覽，但有一天你打開玻璃門，忽然看見我坐在那兒，沒有了動靜，沒有了遠方：

我不知道你睡前的一刻
在想些甚麼？是歌還是我？
或是許多先走了的朋友
那些像矇矓山水一般的往事
但你要知道，我永遠在背後看妳
甚至原諒，妳這次唯一忘了說的再見

近打河的水清帶碧，我想帶你去看河岸草叢裏的小紫花，有人說我寫的那些花是假的，我說是真的，明明是真的呀！要是我死了，這件事就含冤莫白了，而且，怎麼能和你再見相談呢。你詩中的死亡只隔一扇玻璃門，在春日的遲陽下，看見門外一隻小手劃完一生的圓周。雖然詩裏說不帶一點哀傷，但這哀傷在讀詩人的心裏落寞地喧動着，讀時寒意一陣緊的透過了手臂，髮脊也發麻了。

我當然不甘心告訴那個遠方的人我收不到信很想死，我就把這心事告訴了你。你說怎麼會呢，你從來就沒想過死，生命那麼短，要長生都來不及。你說秦始皇建了萬里長城，死的時候也不能帶走它，不能擁有它。要是你做了很多大事，你最怕死了，因為那時連自己也找不到，大事也付東流了。李白辛棄疾也要死，你覺得真是不甘心。有力量做一切事，但就是擊不破最後的死亡，所以你很恨它。所以你的詩裏常常到了盡頭，又有另一生開始，永遠生生不絕的，像「華年」裏的其中一首：

生前我帶劍來此

樹葉嫩綠，花落嫣紅

正舖滿一地清綺

身後我帶酒來此

衰草連天，荒墳亂土

立盡黃昏雨或未語

而我走遍了天涯路回來這裏

我碑前的名已不復見

天空比我生時藍，比我死時近

再也沒有月亮，沒有星星

究竟天地絕滅在甚麼時候呢

當我來生重臨時

你又罵那些說我文章說憐的人，你說寫文章就算不是真的有那回事當然也可以寫啊，只要寫得真寫得好。而且許多小說就是有虛構的背景，就算草叢裏沒有小紫花，又有甚麼不可以寫………你比我還生氣呢。我覺得你有很多激溢而出的熱衷，所以詩中的文字透出一種年輕的血，方剛的氣。而這種血氣烈得像急剪射矢，從文字裏透出了紙背：

我說我是那忍不住的弓

要去愛情箭，要去拉滿

要讓美麗的滿足射出去

成為一支倒冲上天的瀑布

你的感情也是這樣的，第三次見面你送我回家時，你說你要握我的手，我覺得很突兀，因為我沒想過，你就說要是我不給你握你以後再也不敢握它了。我一聽不知為甚麼很受打擊，便伸手給了你。後來恍恍惚惚回了家，腳步忽然比平時更特別輕快了，很想笑，眼中有一點淚，唉，忽然很想你，像你「初戀」裏的詩那樣：

你狂喜，你欣悅，一萬種聲音在歌唱

在夜晚也有它的受傷裏

行人也是一種美麗

連燈火也有矇矇曨曨的歌聲中

你吻了她，然後走在大街旁的一列列

汽車頂上，電線之上

小小麻雀棲息

那種心情真是望到一朵白雲也想和它打招呼的。你把初戀的乍喜寫到我讀了就很想唱啊，想譜成一首歌，想除了寫詩之外，我一定要學音樂，要學作曲。

在「末戀」裏你的想像又跨越了我們的年齡了，又是一列深遠而長的時空，—

對戀人在「最後的相愛」裏，携着手「向昏暮而無人的沙灘／遠遠地走去」

而末戀的意思是說天荒地老的走下去
雖然沙灘無人，雖然不再驚濤駭浪
與你所初愛的人最後地走下去是幸福的
每次可以想起許多初戀
曾經在雨中，在傘下
曾經耳中，手中……

「初戀」和「末戀」合成一片長沙灘的人生，合得那麼天衣無縫。它有刻意安排的結構，但詩中的才華揮灑自如。像古詩中雖有約定的格律，但李白的天才卻能在方寸之地遨遊天下，而不流於散漫。「再見」一詩裏，從開始到結束，全詩只有一個小場景，就是玻璃門外的小陽台，像平劇裏的舞台，沒有任何佈景，所以聯想力不受時空的局限，讀者從詩中經歷了過去現在和未來，經歷了詩中女孩的生死存亡。詩的一開始人是「我」看到玻璃門外一隻小手垂了下來，「指尖輕觸在小小的花磚上」，詩的最後也是以那隻手劃着小小的圓周為結束，前後的呼應像一齣形式嚴謹的平劇，也是短篇的意識流小說常用的手法。其實詩中的時間是發生在一剎那裏，而場景也一點沒有變動過，但小陽台外有女孩的生前，一幕幕活動過「我」的腦海裏，遠方有知名的歌聲，有風在樹葉間……有水在浴室間……

我喜歡「末戀」裏「與你所初愛的人最後地走下去是幸福的」一句中最「後」這個字，好像曾經在初戀裏轟轟烈烈，在愛情裏經過不平凡的事業，最後風平浪靜，但仍有餘輝的氣象。

但最好還是那段初戀的時日。每次想起，會想到你寄的白色信封裏有飛在風裏的草，想到旅舍粉黃色的牆，一想到這些，眼前就浮現未來的家，粉黃的牆爬滿紫藤花。

一直到現在我還是有很多話都說給你聽。我喜歡你聽人說話的表情，一個眼神，一些詢問，都是不輕薄的尊重。這裏的尊重是一種誠摯。你看人時像一面鏡子要照它心目中的主角，照得很透澈了解。有時你看到我某個角度的側面好看，忙着要我轉過去照鏡子，但我眼睛轉得不夠靈，轉不到鏡子裏的側面上，只好把臉轉過去，轉得太側又失去了原來要看的角度。你急得很，按着我叫我不要動，然後你去桌上拿了小圓鏡，放在我另一面側臉的旁邊，和掛在壁上的鏡子一對照，兩邊的側臉都映現，照到我能看見為止。

你看書也是，看到好的地方，就叫着要我一起看。在街上經過，偶然間一瞥到店子裏的電視上有一個好鏡頭，忽然叫快點看，我一轉頭，鏡頭一閃而過，你總是惋惜的一捏指骨，責怪我的錯失。常常聚會時車子經過平野山間，我們一人看一邊風景，我看到好風景忙叫你，你看到一路開不完的山花也拉着我大叫看。有一段時候我搬出去外面住，約定一個星期只見三天半的面，想學習各自去看電影，不要總是兩個人癡癡黏黏的。但每次你和山莊裏的人看完一部好的電影，第二天又是硬要單獨的陪我去再看一次。有一次要我看「大冒險家」，那部片我跟不上，某些鏡頭我看不懂，但我想看到看完之後再回頭，前呼後應，看能不能懂，你卻在旁邊問我知不知道，知不知道，我敷衍的說不大知道啦，再等一下，你又問，一定要我肯定的說是那個地方不知道，氣死我。後來你耐心的跟我解釋，我豁然而通，心裏沒有被其中的那個畫片的難懂卡住了，所以很暢然，就不生氣了。有時我很難接受，氣到聽不下去，你還是把它講完，你一定也很不甘心我這種態度，但還是執拗得要讓我能夠和你共享為止。

有一次我們在臺大對面分手，你們要去看一部我以前看過的電影，你和其他人去「零南車站」，我回去我住的地方。隔着馬路和車輛，還有馬路中央一叢叢杜鵑花葉的掩映中，我和你揮手，看你頻頻回頭，眼神又是深深悒悒的，像一種抽象得說不出的情濃，化也化不開，經過了另一叢花葉的遮擋，我又向你揮手，一面想要是今晚可以見面就好了，今晚我們喝菊花茶。到了晚上，有敲門聲，原來你請了劍誰，阿廖，黃昏星來找我一起去宵夜。在燈光流麗的街道上，你握着我的手說：看

到我一個人走去另一個車站，害你在看電影和回家時都想着，想了又想，還是破壞三天不見面的約定。你就故意宵夜請客來給我一些歡喜不盡的錯愕。那天晚上，我們幾人走「福和橋」回山莊，長橋跨過河流，兩岸人家，我們的日子真是有條有紋的花磚路，而又是我們見面的一天，真好啊。你去看電影或出外，留下我一個人你會莫名的有歉意的，不知為甚麼呢。像你請客來和我相聚也是一種沒說出來的彌補。初初我不覺得留下我是不應該，但久而久之我卻養成了習慣，很嬌縱的怨責你許多小忽略。

練武也是，從天台下來，有時你自己創了一套拳法，興勃勃的回來打給我看，其實我看不懂，你也知道我看不懂，你也知道我看不懂，但你還是從來沒有變更這種習性。你們去看武打片我也跟着去。有一次無意間談起，我說我最喜歡看胡金銓的武俠片裏的對招，像欣賞涵意無窮的舞蹈姿勢。但有很多武打片我最難「捱」過就是打架濺血的一刻，你很痛失般的叫了起來：「不看那些招式妳看甚麼，難道看那些『故事』？」其實，我只是要跟去玩而已，我喜歡黃昏時一起上車，坐到晚上，然後一起在夜裏下了車，晚燈裏車內車外的情調。但看到好的武打片，我回家後又很想練武。

在路上遇到我的仇人或是一些我們不想見的人，你一覺察便告訴我，我知道這一刻一定要聽得很清楚，但心裏一慌，便頓時失去了方向，常常會問：「在那裏？」在某些場合你要告訴我一些只有我們兩人知道的話，不便讓其他旁人知道，我很怕我又是在最緊急的關頭裏靈不起來，越是怕偏偏就被我怕中了，無可奈何還是會迷惑的問：「甚麼啊！」真的把你氣壞。有時你叫我悄悄的看一個不認識但樣子很特別的人，我卻反應太快的轉頭去看，立刻就被對方發現了我要看他。我叫你看我要看的人時，你問在那裏，我一忘情就用手指着那人，你趕快叫我不要指。

你要我看東西時最急切得想讓我知道它，那種心情很深刻的。你的感情也是，我們總是，很在乎彼此的每一句話，一句話比天還要大呢。所以一言不合，罵架便熾熱起來。但吵過後，你常會無端端覺得對我不起，有時心中一悔疚會不自覺的一手打在牆上的鐵釘，打出了滿掌的血。以前住在羅斯福路三段時，你和黃昏星在台上練武，我上去看你，你一高興起來，就猛跳猛躍，結果腳底又是刺到地上踏壞的碎瓦片。我開玩笑說你一動真情便受了傷。這便形成你詩中許多忍不住奪目而出的意象：

要是情呢？我此刻的心情
是可以為愛人寫一首詩
就隔着那許多背影不斷
亮晶晶像一墓雪玉底眼神
仍携着一池春水渡來
那含笑的芙蓉不笑時很高興
你所愛的，你情思不盡……

你用「一墓雪玉的眼神」的「墓」字形容那被人影不斷的阻隔而埋葬了，而望不到的眼神，「墓」字是沉甸甸而又不亮的字眼，但它有一種反效果，「墓」字雖是沉甸有力，但那被深埋在裏頭的眼神卻「携着一池春水渡來」，「一墓雪玉」押「一池春水」，名詞對名詞，但這春水卻經由「携」和「渡」兩個動詞的帶引而終於淹沒了「一墓雪玉」的凝固。「墓」字是不亮的字眼，唯有它的黯把那雪玉般的眼神更襯得晶如春水。「墓」也是死，它便把「背影不斷」像車如流水馬如龍般地活起來。這幾行詩把「美目盼兮」的流轉自如再活現得更維肖維妙。「那含笑的芙蓉不笑時很高興」是花朵含苞時的風光得意，因為春天就要展現到大地。而「巧笑倩兮」卻是花朵展放後看到了春天的洋洋可愛。

這些清晰如雕刻出來的意象根源於你對萬事萬物的急切，就是這些那些，我很怕失去的，有時半夜醒來，摸一摸你的胸口，有點冷涼，我嚇得心一緊，趕忙湊近耳朵去聽一聽，看看那心跳有沒有起伏呢。

冬天來時我的手最先遇雪。天氣冷得我脾氣好壞，常常和你過不去。一面把手

往你懷中塞一面鬧說要回馬來西亞。後來你在「蒙古」裏寫：

一個情只爲握一雙手而不是一隻
雖然冷涼握住熱
溫暖握住清涼
難道就是全世界最冷的傲慢嗎

我每次看到這段就覺得很好笑，覺得這麼難捉摸的情趣你都能夠寫入詩。它把那種遇到一點小事就看成大得不得了的人寫活了。握一雙手或一個寒冷，也會理直氣壯的說自己頓悟了人生，咳。但話說回來，這也是文學裏以小寓大的一種精神呀。

「紅樓夢」不就是由許多生活的小片段，許多平常的瑣碎事合成的一本巨著嗎。
寫到這兒，我還是在兒女小情的詩行裏徘徊，而從中悟到生生死死。但我始終不敢動筆去觸「山河錄」十首。「山河錄」是一幅卷軸橫過一個時代，開出新風氣，令人展閱不盡。我要怎樣寫呢？我要怎樣寫呢？我還是另闢一章吧。

合掌

莫雅泉

還是讓我合攏手掌罷
牢牢的，緊緊的合攏着
請別為我撥開它
或者企圖宣讀
掌紋的祕密
我的掌紋究竟寫些什麼
那無卜的未來，是苦是樂
是將如鵬鶴的飛展還是如頑星的流落
我的下場呢

是將如幸福的溫燈還是如泣黑的暗燭
都沒關係，也請別為我擔心
反正我早已慣於承負
從不抗拒生與死
從不抉擇優劣的葬地
盤古，我的命運已註定是樹
紮根於宇宙這氣候多變的星河
日日泛濫的河水流過
繁城的燈火流過衆人喧嘩流過
少年的愛情流過
紛紛誘以妖艷的媚眼，激情的驚動
不外是欲拔除我純然全淨的清根
候我在佛門之外簽署入俗的血盟
但我畢竟只是多變星河中的一棵樹
沒有棲宿，沒有恒久的駐腳
不能私奔也不能貪圖於凡間共溫的枕暖
我是樹，我早註定是樹
削瘦是歷代重負內傷的象徵
散髮則是難更的本性
那掌中的祕密是我惟一的密碼請勿揭開
若此刻情緣已盡
情天已荒愛地已老
唉，在劫數未定幸福未至的將來
還是讓我合攏手掌罷。

(九月十七日於吉隆坡)

滿帆風

江淨沙

留不得，留得也應無益。白紵春衫如雪色，
楊州初去日。輕別離，甘拋擲，江上滿帆風疾；
卻羨綵鴛三十六，孤鸞還一隻。

——孫光憲：謁金門

說起陸花，我們女生宿舍大概沒人不曉得，倒不是她特別漂亮或特別甚麼的，主要是因為當年她和劉水那段羅曼史鬧得滿舍風雨。劉水幾乎天天來站崗；他倆校園、市中心逛不夠、話不完，最後還要在宿舍門前吱喳半天，直到十一點那管門的劉阿嬌不耐煩地呼道：「陸花，你再不進來，我就鎖門了！」然後陸花才回眸頻頻地入門回我們寢室……無奈滄海桑田，如今人事全非，但陸花創下的五六百封情書的紀錄在我們宿舍可真是空前絕後，誰的情書數量能達其半？雖然，那厚厚數疊的信件已被陸花火焚成灰了。所以，人家說（其實是我說的）：「魚雁往返，在精不在多。」這話一點也不錯。每回看到陸花那若有所失的面容，我們就不禁為她嘆息難過，雖然，我們私底下都在暗笑：「陸花有意，劉水無情。」

憑良心說，陸花長得並不難看，可是也不怎麼好看，更談不上迷人，若有人說陸花很美的話，那八成是他的眼光有問題，例如，劉水。當然，劉水說是不祇欣賞她的外表，信中，他很強調「內在美」。不過，這也沒啥稀奇，好像每個戀愛中的男孩辭彙都很貧乏，都祇會用這三個字讚美女孩子，當年醫科那位陳俊富在追我時不就是這麼說的？不同的是，「內在美」我大概還有那麼一點，至於陸花，哼，窗兒都沒有，甭說是門啦。說書本就好，陸花祇是錢捨得花，書買得多而已，書架、桌上、床頭全是書，有一些還擺到我的書架上；每一本都新新的。你跟她談某本某本書，她的反應泰半是：「那本書我有的也。」跟她提某位作家，她一定說：「他的書我正好有幾本。」如果她多說兩句的話，嘿，那是騙人的啦，碰巧她翻過那書的序言罷了。男生宿舍居然傳言陸花「很有氣質」，可見世上盡是些沒眼光的人。

陸花實在很笨，那時我就一直警告她別陷得太深，回信別回得那麼勤，像陳俊富給我寫信，我一定要算算確定超過五封，然後才回他一封，這樣他才會如獲至寶，更加珍惜把握。「這年頭啊，男孩子邪門得很，你信寫得越多，他越是把你看扁。」也不知跟陸花講過幾千遍，真的是忠言逆耳，她硬是不信邪，好似巴不得將五臟六腑掏給劉水，人家給她一封信，她回個兩三封是常有的事。實在可笑，真有那麼多話好說嗎？要我寫我還寫不出來呢。更可

笑的是，到頭來人家真的把她給甩了，正如我的預測。陸花也很傻，被甩就被甩，有啥了不起，世上男孩比我們的頭髮還多，悲傷個甚麼勁？像我，被甩過兩次，越甩越堅強幹練，然後就換我甩人啦，也甩過兩個化工和一個電機的，末了，就連金飯碗醫科出身的陳俊富都旦夕憂慮會被我甩掉。陸花和劉水分手後，白天鬱鬱不樂，彷彿失了魂，你跟她說話，她常是恍恍惚惚不知道你在說甚麼；有時你以為她在跟你說話，回頭才發覺她是一個人呆呆地站在窗邊喃喃自語。到了晚上寢室熄燈後，她好像魂魄復蘇，化作淚水哭聲，何必嘛？她就是有那麼多眼淚，每天定時不定量地流呀流的，搞得整間寢室都跟着氣氛不對。起初，我們姐妹都慌得手忙腳亂心神不定。漸漸地，習慣了，大家都能從容不迫，應付自如——嗚咽聲甫起，室長立刻「恰」一聲點亮蠟燭，既而衆姐妹不急不徐地到陸花牀前集合，看她涕泗橫流，聽她訴苦不絕，但沒有人聽得懂她在說些甚麼；她說話、喘氣、擦淚、吸鼻涕、吞口水，好像可以同時進行，那時我才領會「吞吞吐吐」的真義。俟其訴哭間歇，大家就罵劉水「混蛋」、「王八」、「不得好死」、「瞎了眼竟不要我們陸花」；等到時候稍晚，該睡覺了，室長就帶頭「看開點吧。」我們就跟着「你要振作」、「這麼折磨妳自己是何苦呢？」、「一切都會過去的。」、「妳好好睡吧，別想得太多。」然後我們就回到各人牀舖，留下她還在那兒乾哭嗚咽（此時已沒淚水可流了）。我雖是很煩，但祇要想起陳俊富和我的一切，心情就不由好轉，跟陸花那副可憐相比較起來，姑娘我是多麼幸福。既而，在陸花的飲泣聲中，我就偷偷快快進入夢鄉。

這一年多以來，陸花還一直和我同寢室，但她好似消失了一般，我是說，她很不起眼，我在寢室時候。我懷疑她另有男朋友了，但也不像，因為她信不是來自家中就是她一位高中好友。問她整晚跑去那裏，她也愛理不理的，我也懶得再問，何況，問她是瞧得起她呀，真不識趣。不過，根據情報網，陸花的行踪，我還是略知一二，祇是衆說紛云，有情報跟沒情報差不多。有人說她兼了兩個補習，幾乎天天晚上要上課；有人說她常到音樂俱樂部去聽音樂會；也有人看過她自己一個人在學校旁邊巷子裏的咖啡屋內看書；還有人在別處天主教堂內看到一個「很像陸花的女孩子」；最教人震驚的是，居然有人傳言陸花曾到劉水的家去探望劉水。

這三四個禮拜，陸花的信件突然又多了起來，我一眼就認出是劉水的筆跡。問她是不是，她祇是面無表情點個頭，絲毫不想再透露點甚麼，我猜想這回陸花大概要好好反擊一番，劉水有得受了。若換成我，一定軟硬兼施，把劉水大整一場，而且把他抓得牢牢的，因為，說真的，劉水的條件很不錯，電機系出路其佳無比，而且大我們兩屆，現正實習中，實習完，正好陸花畢業，一切安穩妥當，甚麼牽掛都沒有。唉，我真後悔當初和陳俊富交往沒考慮到這些，他那寶貝金飯碗唸完，再當個兵，姑娘我都快三十歲了，真夠麻煩。而且，他似乎越來越有恃無恐，對我冷冷淡淡，連我計劃出國之事都不聞不問。

昨晚我跟陳俊富攤牌，他竟說他「沒考慮得那麼遠」，天呀，真夠小人，以前他是怎麼說的？那堆信白紙黑字全可作證。想想是很不甘心，但也祇有認了，祇怪當初自己瞎了眼。他竟讓我一個人走回宿舍，我慢慢走，盼望或許他會從後頭追上來跟我道歉或甚麼的，可是，甚麼都沒有。我聽到摩托車引擎發動，嘆息遠去，知道這三年的感情都枉費了，心中又惱又悔，茫茫然像迷失了一般。回憶三年來的種種，也不覺得自己做錯了甚麼，真是越想越火大。氣着氣着，走到宿舍門口，竟然碰到劉水，他一臉惆悵落寞，好像到女生宿舍沒找到人似的。他穿着軍服，卻毫無軍人果決明快的氣概，說起話來，前一個字咬到後一個字，結結巴巴的，甚麼他以前太幼稚了，甚麼陸花正是他心底最渴望的終身伴侶。我像哄小孩般地鼓勵他：「既然這樣，你就堅持到底啊。」

「沒有用。」他不但搖頭，還長長嘆了口氣。

「為甚麼？」

「因為她說她……」他木然像在回憶甚麼。

「她恨你？」

「她說：『度過最寂寞的時光，孤獨成為知己好友。』陸花祇說這句話，然後她就走了。」

劉水緩緩仰首望一下我們宿舍，然後他就走了。



殘缺的龍頭

何謹

這麼多個農曆新年輾轉流去，物換星移。我目睹四周不是發財魚生、撈生撈生，就是紊亂的紅中白板，碰來碰去；華人就是會找一個藉口來揮霍生命，也許有一天會將整個民族也給揮霍得一乾二淨。

使我疑難以忘懷的，倒是來自估俚間的兩個糟老頭。他們的膚色黝暗，瘦得像兩根並排的竹竿，聽說年輕時是在馬六甲河口捎米包的苦力，隨着一艘艘的艙船停泊與開走，混濁的河潮漲落，他們漸漸的鬢髮灰白，也被重擔壓得肩頭低躬，還染上鴉片毒癮，落魄窮途時也不知從那裡弄來一截紙糊的龍頭，也被重擔壓得肩頭低躬，沒有敲鑼打鼓的配合下，就抬着它登門沿戶，胡亂的一搖一擺，麻木的說聲頭家發財，便伸出滿是繭紋的手掌來討紅包了。

我從小愛聽寓言與神話，曾經想像龍是渾身長滿金黃的麟片，矯鰲隱現在一片雲霧蒼茫裡，它帶有一種行雲佈雨的神秘感，也能造福軒轅子孫，大地萬物。

可是，出現在我眼前的卻只剩下截殘缺的龍頭，如斯懦怯與寒酸的淪為乞討賞錢的工具，叫我怎能不感到失望呢！究竟牠的怒目張睂，雄渾健壯的勇姿那裡去了，雲人心弦的鼓擊又那裡去了？

這還不夠呢，變質的龍還繼續投影在我們的社會，牠委屈求全的爬上酒樓探柱，奴顏婢膝的釘在歌女旗袍上，又張牙舞爪的刺在流氓的紋身上，更多的為人父母，怎麼還能盼子成龍，以求帶來飛黃騰達的一天！

也罷也罷，這不過是一個錙銖必爭的社會，只有人想將龍鬚，將它當成富貴榮華的象徵，閒來咿呀呀唱幾句此種龍的傳人，再也不在乎牠是否被亵瀆，抑或被蹂躪。

至於，那兩個糟老頭，討足了紅包賞錢後，自然會將一截龍頭擱在蒙塵的角落，自管吞雲吐霧，混混沌沌，神遊太虛去了。

在冬季，大學府和山城
夜裏有雨聲滌瀝瀝的滴落
步出廳堂淡褐色的榻榻米
真想就此不出門戶
但出了門，總記起
房中那盞燈，流螢般
蒸發一陣溫馨，甚至
不讓它熄滅，不讓它
有睡意，今晚

流浪的人或者要遠航，拿起筆墨
山河和歲月不停寫下去
如何恨別離，當相聚
一陣風飄然的降臨

颱風夜，氾濫的低窪區
長堤下的公寓，有過路的陌生人
雨聲中細說：「他們是
尋根的遊子，飛揚的
旗幟，不能不
知道。」通亮的廳堂
他在黑板上揮毫，記錄着
義賣回來的成績
這如此榮耀史頁，如魚得水
喜悅衝擊心房，一填就滿
驀回首，窗外漆黑

風雨同舟

李宗舜

撐傘的雨中人頻頻交談：
「我聽完故事，心血是
溫泉，縱使窗外落着雨點
路燈黯淡，我的感動
直排山倒海而來的。」
千百年後，歷史
橫刀留下的字跡
鐵血般的大旗，唯獨是我
每夜都在見証，你們不能不知道。今晚

你我坐下來閱讀詩和書
歷代野史也有不平的曲調
就隔一座山，一座海
前面是古梅的聖地
清寒可以忍受，孤獨卻永遠
不能圈點，當天將亮時
轉成昨夜變調的一段歌詞
恰好傳來清亮的鶴啼聲

在山城，為甚麼雨下得那麼久
扭開收音機，一清脆的女音
報曉了今晨的氣象：
「臆測近日有颱風過境
請大家小心
作好準備」

廟在半山腰，我在你背後
進廟燒香，我們算不算才子佳人
長長石級路是不是我們的鷺鷥道
而你在佛前，拈香許願
許的不知與我相同否
我佛慈悲，願你的如同我的
兩炷香火並立燃燒終生

默默地我們來到山下
拾級而上時多想扶你並肩
幻想你一步不穩滑倒
好及時扶你叫你小心
但又不願你真的摔交
萬一抓個不住跌痛了怎麼辦

隨你去廟宇燒香
在大年初三細雨霏霏的清晨
潮濕的街道，跡音款款
偶而三幾聲炮竹鳴爆着
恰若我的心跳，沾上春節的喜氣
跟隨你去廟宇，像赴一次約會
叫人又喜又不敢向你攀談

燒香 周清嘯

伊坐在斑駁的藤椅上，在小小的圓桌上以手肘支着臉，像是很仔細的端詳，她的眼睛還是細的單眼皮，只是塗了眼睫毛，許是強調鳳眼的錯覺；啊！那眼神竟也不老。

這是午後的大晴天，小巷裏是一貫的死靜，偶而淹過一陣麻將的嘶殺，碎石子的地面上熱得發光，每粒石子都閃耀眩目的白光。後門是一般的開着，熱的風徐徐吹來，是多少年前？嗯，伊和她依舊坐在同樣一個地方，傾談一個熱午。

伊睜起了眼，暗暗心算着這中間隔了多少年？她是發牢騷麼？像她這樣，自己立了誓，留過學，玩過了，學過了，也遊過了，還有甚麼不心甘的？當然，她吃過一些苦，然則這是一些甚麼苦，如何的苦，伊缺乏想像力，也不會體驗過，所以伊沉默。伊沉默。伊是那種認了命的所謂平凡人，不會看過手相，也不會批過命，是那種怕麻煩的小人物，三十年如一日的困在這窄窄的後巷裏。伊極愛看她眉飛色舞的談論美國冬天的雪，法國春天的景，澳洲夏季的熱，還有英國秋天的霧，想是非常美好的回憶。伊想：伊與她是怎會成為一對好朋友的？像多年前看過的一部電影「茉莉亞」，又像最近上映的「富貴榮華」，伊與她？她曾經憤憤的告訴伊，某某同學帶了一個成績優秀的同學去另一個成績優秀的同學家去聯絡感情，某某老師只看得起某某同學的家世，或成績或美貌，某某同學如何的工於心計，諂媚討好……而伊總是沉默。想她奮發是有理的。而今，不都實現了嗎？也有許多人羨妒她，也有人提起她是某某人，她還有不滿嗎？伊吃驚的問自己。像伊即沒有學位，沒有事業，沒有歸宿，也沒有伊的姐姐們的精明，聰明和妹妹們的美麗、勤學，就只是，是爛茶渣吧。想自己視為寄托的小學教學工作，在她眼內，也是最簡單無趣的A B C吧？伊的前半生乏善可陳呀，伊不得不悲哀的搖頭。

她也可悲的搖頭，她可憐無知的摯友！啊！伊一度是她崇拜的人呢！伊是班上一個獨立特行的同學，既不特別的奮發、正襟危坐的做一個好好學生，也不愛爭鋒頭；卻是

伊 和 她

陳姿

一直都按時交功課的，成績也確實不錯，不會令老師費心過。但最令她心折的是伊對事的淡然。伊興緻時，會在算術草稿紙上甚至課本上畫伊的高的瘦的模特兒，穿着伊設計得非常好看的衣服。伊的課外時間大都花在課外書上。伊帶她到公眾圖書館去，找出張愛玲的「秋歌」，「怨女」給她看，她看不明白，伊吃的笑，多看幾遍，總會明白的，這麼美的文字。那時候，她迷上了宗教，硬要把伊拉去教堂聽道。伊也去了，卻始終沒有得救。伊相信的是自己呢。她喜歡伊的我行我素，沒聽伊說過甚麼理想，伊說過現實是人活着，那已經夠好了。伊是好心腸的，會耐心的聽、細心的看而善心的沉默。伊不喜交際，不會去擾亂別人，伊喜歡的僅是書香。在學校裏最後一年，伊們的老師閃着眼，寒了臉喊伊的國語泡湯了，伊的高級數學泡湯了，物理也不及格！伊坐在最後面一個位子，伸長了頭問老師：還有那一科泡湯了呢？許多同學譏笑伊最善於獨立特行惹人注目；一個優秀的同學甚至斬釘截鐵的說伊在課室裏打瞌睡是想引起老師的關注。她不能不為這些人的無聊發怒，也為伊的淡然而洩氣。伊竟然猜想這些同學都讀了一些心理學，總想隨時發表一些心得。好算了，這都過去了，伊怎麼還是這般不經心？伊還是坐在藤椅上看書，管用嗎？真沒見過如此脫節的人！並不是叫伊穿上黑襯衣，配一襲印度粉紅蓬鬆短裙，斜夾着一邊頭髮在街頭與擺賣攤的小販殺價；只是，總不該是這樣！穿着初中時的一件褪色T恤，一件黑長裙，臉黃眼黑的在看這七等生的「僵局」，伊讀書時不是看過了嗎？伊仍舊相信生命是一襲華美的袍，爬滿了蚤子！伊，伊一無是處，伊可知道？伊可知道！

伊沉默。伊怎麼不知道？伊與她結果還是活在兩個世界裏！伊聽不明白她的話！她不明白伊的沉默。

伊與她，竟也只是過去的一段小故事。烈日下，可有甚麼是永恒的？

問題

安·愛德著
白船譯

(這篇小說譯自澳洲文學季刊——Meijin Quaterly, 1979年9月春季刊。安愛德(Anne Elder)是澳洲優秀詩人之一。這篇自傳性極濃的小說是她於1976年去世後所遺下的文稿之一。)

她坐在靠窗的桌前。昏黯的光線使她書寫艱難。昏暮中這一刻，當囂張的藍火焰貪婪地把殘餘的白晝趕在夜潮泛濫之前吞盡。多美的一個靜默沉思的時刻。拉攏窗簾，知足地在一間與外隔絕的室內亮起燈，刮火柴燃起爐火，扭開酒壺的傾注器，躲入明亮的廚房中調製一些香味四溢，令迴廊上也許會，也許不會響起的步聲垂涎的菜肴——做這一切此刻仍嫌過早了。然後接下來會是一個充滿雪體酒味的親吻，煙蒂按捺入窗台上盛着半顆霉腐的檸檬的小碟子。而她會歡愉地嚷着：「起來！一切已弄妥了。」他們如常默默進餐。收音機嗡嗡播出不知名的廣播劇。餐後吃一顆糖果，她玩弄着餐桌上的花，擺正一束行將枯萎的櫻草，或撕開一束玫瑰的花芯，感覺花粉在手指輕細的撫觸下散開。

然而這些日常慣做的一切，她今夜不會去做。她有大把的時間可以玩弄着手中的筆，修潤信中任意塗鴉的詞句，把字前頭龍飛鳳舞的D字加黑，添一個更肯定的點於逗點之上，加長它的尾巴，再次翻過明信片，想想看將如何給「享受着最美好的時光」一個最貼切的回覆。黑白相間的鋸齒狀線條在離她左眼四吋的上空閃電般怨毒地舞動。如今，這已成了她散泛的思想中熟悉的一部份。她耐心的把這些置之不理，一口咬着筆，試圖找出一個適當的句子來包含她認為用文字來表達比用口去說來得貼切的訊息。這時，電話響了。矯飾的鼻音表明對方在遙遠的北方，如遙遠的一陣嗡嗡蚊聲，然後聲音傳過來，男性，矯枉輕快地：親愛的，那是妳嗎？生活過得如何？噢一切安好她說，你過得怎樣？玩得痛快嗎？天好極了。強健得像四絃琴一樣。這是我多年來最美好的一次假期我想。不可思議的內部酒館，你知道，你會遇到許多叫人難忘的人物。在書中找不到他們。我有許多珍貴的故事要告訴你。本來，傑克和我已經說好要沿海岸道南下，你知道，這條路較易走。車子可以像鳥一樣地飛行。如果我們在這裏多逗留一兩天對你會有甚麼不妥嗎？我們想到古拉巴去造訪老德利，你知道，我們被免役後才同兵援一起進來兵營的那傢伙。我想去他那兒瘋一陣子，你眼中的砂，你知道，那段舊日時光。你還在嗎親愛的？是的她說。那很好。我沒甚麼。想我今晚會去看一場電影。伯科里有一部新的柏曼。我會打個電話給媽，或許會去找邦。啤啤之聲打斷她的話。就這樣吧他愉快地大聲說。噢等等，你的眼睛檢驗進行得如何？噢她說，很好。他有點曖昧。也許我還是替你找過另一個醫生的。噢不，我並不擔心。或許蜜哥靈。晚安親愛的。星期四再見。拜。

一個小時後她在市內的火車上，閉着眼抗拒着一個赤裸的世界。他仍然持着一個陳腐的希望：有一天她閉上眼睛，這些鋸齒狀的線條會完成消失，或僅存在於空氣中。然而顯然它們已在腦袋中安樂舒適的定居渡夜，打着牌消磨時光，熟練迅速地洗着黑色和白色的紙牌，一個她無從插手的運氣遊戲。啞吧，是她最為恐懼卻一直扮演着的角色。那專科醫生，這傢伙，具有似乎每個醫生所特有的男性魅力，他善於取悅女性的親切凝視似乎在說，你知道，這是我的工作，但是如果我們是大不同的時間不同的場合相遇，也許就不會有這種友着的同

情。衣裝華麗也許會有所幫助，她交叉着雙腿，她實有的本錢，他似乎對她漂亮的鞋子極為讚賞，這幾天來檢驗的時候他稍有流露。那會不舒服他職業性的冷靜低聲地說，但放心那不會很嚴重。我們可以做個徹底的檢查，就這問題做個確定的測量以供將來參考，當你丈夫回來時我們再安排一個手術，那會減輕你的痛苦一時候。現在，這些藥丸能幫助你入睡。他一面優雅地寫着字一面說。她注意到他完美的指甲和手指上指環的印痕。她猜想他是脫下了擦洗。一個通過世故的人可以被接受的一點自負。他抬頭，直望入她的眼裏，或許說只是，她這些日子來只能直直的看人。痛苦使一切事物扭曲，整個世界是個哈哈宮中扭曲的鏡子。家裏有人照顧你嗎？噢有的她愉快扯了個謊，波不在時一個朋友來和我同住。不要駕車，好嗎，你的視神經上的壓力這刻雖不顯著，但它也可會不可意料地突然增加。我不駕車她說。我過很平靜的生活，讀書，畫些畫，當然連這些現在也不能做了。這麼好的天氣，我想我會曬曬陽光，使自己長胖些兒。他抬頭。你有很堅強的………她看見「意志」兩字在他健康的腦中成形，但她希望不是，感覺到汗流從她大腿滴下，特為這場合而穿的漂亮內褲濡濕一片，最好的，你不知道，並沒有顯著的原因使它濕透，那也許只不過會是普通的檢驗。然而他要把要說的話一轉，妳非常冷靜沉着，哥洛夫太太。一種我讚賞的素質。我覺得支支吾吾的用半個事實來蒙瞞着病人對他們來說是一種侮辱。你放心我會把一切安排妥當，盡我所能減輕你的痛苦。妳的丈夫回來後即刻叫他打個電話給我，好嗎？他在門口握着她的手，溫和地。她輕快地走下斜林士街，向手推車小販買了一束紫羅蘭，深深的嗅了一口，芳香，女性最好的慰藉，性在嗅官上的擴充。

在電影院裏她疲乏地陷入莫名的陰陽中。柏曼電影在她眼中亦破碎支離的不可忍受，縱使是四周朦朧的景物也使她雙眼感到刺疼，一切變得毫無意義的。從街上漫遊到車站時大教堂的鐘聲響起這堂皇宏亮的聲音，這已成了她這幾個星期來絕望中的慰藉。她站在教堂前。有幾輛車泊在那兒。無疑的它們定屬於是裏面的響鐘者。星期三是他們的練習日吧。回過身去。整座高樓為鐘塔窗。傾出的燈光蒙上一層琥珀色的光采，矗立在佈滿陰雲的天空裏。這景象愉快地在她心裏掠過。她感覺一個男人站在她的身邊，高大，衣衫端正。他突然開口，彷彿被某種劇烈想說交談的慾望迫壓着。他的

呼吸帶着強烈的酒精味，但不叫人反感。妳是屬於這教堂嗎他說。她不假思索地回答，是的，記起有時在城中購物為逃避悶氣時的沁涼所在。我需要一個牧師那人說。我問一個搖鐘者他說這裏沒有。不我想這麼夜是不會有了她說。我要找一個牧師他固執地說。我有個問題。一個強壯的臉劇烈地抽動着。這是妳的教堂嗎他再問。是的她說。你的嗎？不，R·C(天主教)他說。噢那麼，為甚麼你不去聖·巴特的。那裏的牧師館一定會有人見你。噢他們有他們的一套說法他說。我要一些別的意見。我有個問題，知道嗎？如果你真是絕望，那麼，我唯一可以勸告你的只是翻查電話簿打個電話到主教裁判所找大主教。那裏的人會告訴你甚麼地方可以找到牧師。她心不在焉地說，想像着也許此刻在墨黑本的八月藍石大廈中一個晚宴正如火如荼地在進行着。我並不是絕望他說，堅定地，我再說一次我有一個問題，我需要一位牧師。我能幫助你嗎，她無心地說，嗅着他呼出的濃烈氣息，只有一點的不安。他心無邪念的直視她，她臉上一無所示。如果你能等到明天她說，我提議你打個電話到大教堂的辦公室，主教和唱詩班的班領都會在，每日也有可以與人私自面談解決問題的牧師當值。多謝他說，她迷迷糊糊地走開，漫無目的地，向彎角處的交通燈走去。鐘聲已經停止。他突然又出現在她的身邊。明天幾點鐘他說。我想大概是十點左右吧她說，他們那個時候會在。多謝他說。他們繼續走向彎角。綠燈亮了他走過去。她走回頭。鐘聲在另一次練習中響起。她試敲了門。也許禱個告。為自己，和他人。清潔工人把一串鑰匙叮玲噹啷的掏出來。一會兒就要關門了他說。她穿過拱門踏着殘陽的樓梯上的淺梯階向碎石小徑走去。書店的燈光通亮。一些書名在她腦海中無意識地來回穿插。本赫非在一層塵埃的衣下露出微笑。聖人。她會為他的哲學溫暖過。無神的信仰。我們凌駕了神。我們學習着如何為自己的神。我們學習着如何為自己解決問題。我們學習着聆聽鐘聲在它的音波中燦爛地死亡。純粹的聲音，在一個不時被無聊的撲克遊戲中油污的紙牌充塞着的腦袋，閃動着紙牌，黑色和白色的，無邊的牌扇被一個你從不會看到也不想知道的磨刀切成鋸齒狀。可愛的上帝，親愛的老得胡塗的上帝，感激鐘聲，那宏壯昏亂的聲度使你以狂舞的步伐走下短淺的梯級，使你昂首而呼吸勻和深沉，你知道風度是異常重要的，伸直背脊挺起胸部，還沒感覺疲倦，輕快的走過對面的梯級，大步地走到祈禱所中的小花園。黑暗中最尾端的

位子，一個你可以靜靜休息不受干擾的隱蔽角落。但這她一心想要的位子卻被一個手提袋霸佔了。後面是一叢灌木，種在三合土盆裏，一雙情侶，年青、沉醉在一個秘密的擁抱中，可憐的孩子。尊重他們的這一刻，別急着把頭掉開。走前去一堵石牆，支着下顎，觀賞下面鐵路線與緩衝器交織的景色，一列火車緩緩駛過，不太快，然而太過遙遠，即使變成一個天使亦無法及時飛到。無翼，她不是個勇敢女人，頭頂糾纏的鐵絲網近得看起來沒有一點刺激性，圍牆過高不能從容優雅地眺望，粗魯地用兩手撐着身支着腳尖。沿着鐵道線閃耀着藍色的燈光，看起來熟悉，友善，如鄉間警署門前的大燈，在公眾醫院桌上微微發光的藍夜燈，西7病室，在夜中靜默着，全入了夢鄉，沒有痛楚。沒有比創世紀以來每一個藍寶石般晶瑩透剔的入夜更美麗的。甜愛的耶穌她回頭走下梯階時輕輕自語，我如何熱愛着這個世界，昏暮中藍色的火焰，那純潔無辜的一切。鐘聲終於靜止。鐘塔上的燈熄滅了。大主教堂牆下的座位陷入黑暗中，寥寥幾個路人走過。一個人影坐在那兒，年輕的手縮在他的大外套裏，無邊帽歪歪地向後傾斜，憂憂不樂的臉。她想坐下，又改變主意。我有一個問題。但不是她心目中的男人。一輛的士經過，她截下。回家她說，愉快地。那裏去小姐？克利福頓岡天橋，然後直走，我會一路告訴你怎樣走。她燃起一根煙，享受着第一口煙霧。繞過山腳過了一會她說，這使他開始喃喃自語，她閉上眼任由黑白紙牌在她腦中張牙舞爪，你玩紙牌嗎過了一陣她說。我的丈夫和我喜歡玩撲克，只是偶而你知道，消磨夜晚。我是個老手。就這裏了，從這裏轉進去，鐵柵就在前面。她打開手提袋。噢對不起，大概我是把錢留在家裏了，不夠錢呢。你到門前來等一下好嗎，我進去拿給你。他悻悻地走下車，當他們踏上石級時她那雄糾糾的大狗從牠破布疊成的床舖驚起，伸着懶腰，擺着尾巴，胡亂的嗅着那人的手，然後在她把門打開時就穿過兩個中間走進屋裏。你要進來坐坐嗎，我去拿錢，她說。今晚實在冷。男人不安的站着。多謝，我在外面等就可以見了他說。我有客要載，就在隔街。她走進房間，從錢包取了錢回來把一張鈔票放在他手上。不必找錢。

男人走後她彎身點燃爐火，狗把整個沉重的身軀攀在她的身上，這是每晚必行的儀式，一個母親的溫柔時間。我的好伴你好嗎她喃喃

低說，撫摸着牠赤褐色光柔如綵的頭顱。牠微微翻過身來，享受着她輕擦牠耳朵，及用手在牠細滑潔淨的前腳上下摩擦時的一種昏亂的快感。牠深深地吐了一口氣倒在爐邊，她拉了一張靠椅，倒了一杯威志忌，一杯開水和桌邊小几上的新藥丸。她充滿愛意地環視周圍，添了一杯酒後一飲而盡。電台播着充滿熱情的收場語。我們今晚的講說者是來自伯特的哥士德羅神父。耶穌予人欲望滿足的歡愉。祝你有個美好的夜晚。晚安。她泡進熱水浴時就不用聽到電台收場後嗚嗚的尖悅訊號，撒了浴鹽。熱水加速血液的流動，她躺在熱水中平靜地想。鋸齒狀的黑影竟新奇地消失了至少五分鐘。我有一個問題她大聲地說。不是如他們所想像的那般。他們常是錯的。這是改變，腎出病，眼前重疊着斑斑的黑點。她放進更多熱水，昏眩和作嘔的感覺，她起身，攬腰圍了一條橙色的毛巾，透過一層使人感覺飄渺的霧氣中端詳着鏡中的小乳房——自十四歲至今不曾變得更好或更糟。她異常小心的在各個關節上搽粉，穿上睡袍回到大廳——狗鼾聲嚕嚕甜睡着。她心念一動，疲倦地走向電話。艱難地撥着號碼，黑色白色的牌形暗影在眼前亂衝亂竄，而她一點也沒有感覺夜已深沉。那是你嗎，邦？我把你也吵醒了吧，你聽起來昏朧朧的。噢對不起，你可以幫我個大忙嗎？我患了要命的流行性感冒，剛喝了些熱騰騰的甜熱酒，我想大概明天一定是臥病不起了。你幫我送些狗食來給我的狗好嗎。我就送來。不別在早上送來，我只想靜靜躺一下出些汗。如果你方便五點左右送來，那時是他進食的時候了。真多謝你。改天才回報你。再見。

她把藥丸倒在蓋子上，數出七粒，七，永遠是個神奇的數字，整齊得可愛，小小細緻的，玉綠色。一杯水不能完全把它們吞下。威士忌；噢天我一直那麼憎恨那東西，但暖和，十足的暖和。溫馨，不是嗎，布由，你和我兩個。她走向大門，轉扭把手，把門輕輕掩上，沒有上鎖。那是為你的，布由，天亮的時候出去。她感覺皮膚在熱水浴後緊縮。她回到臥室的衣櫃取出潤滑膏，塗上，粗手粗腳地摸索着胭脂和小手鏡。沉入一張靠椅，傾滿一杯酒，飲盡。星期四再見她呢喃着。我多年來最美好的一次假期。然後對眼中的牌影做最後的嘲弄，她把鏡子盡力穩穩地抓着，印上她永不死亡的微笑。

你我的遺憾

游文嘉

彷彿四五年前，依稀又似昨日，苦思不得，何年何月某日，此等憾事，神飄忽在明日。

你要活下去，你得去捕魚，或許，老母弱子待你供養，或許，滄海桑田，妻死子亡親人散，你的貌喜神傷，沒人來共享，祇有獨嘗。說來說去，不管炎日寒雨，你終究必須出門捕魚，至少，你得養活自己，你得活下去，掙扎柴油和鹽米。於是肩負笨重的魚網，腳踏沉重的步伐，毫無知覺地慢慢走向溪邊。年復一年，你也恍惚不知過了幾年，肩上魚網似乎越壓越重，腳下的步子彷彿越走越慢，你也懶得走遠——溪邊把魚撈上來，市場把魚賣出去，拿着錢回家去，忙着在這三處跑已經夠累人的了，你也不想去別的地方，即使想去也不能去。這就是你的世界，這就是你的生活，你毫無怨言，一切都習以爲常了，就這麼忙着活下去。

這天，你一如往昔，爲錢爲米，在桃花溪畔撒網捕魚，網子不知撒下幾萬幾千幾百幾十幾次，撈上來的卻都是些枯枝、爛葉、水草和垃圾，你拉得手酸心疼兩腿站不穩，結果一無所獲，人急得蹦跳，咒罵天又罵溪，天狗地怪這就奇了，老子每次在這裏撒三五次網就足以滿載而歸，今天怎麼搞的，敢情是群魚攀大撫小闖府搬家改巢去了，害得你這漁人無用網之地，於是你也背起魚網，另謀他處，尋找有魚的地方，你沿着溪邊往源頭方向走去，每五分鐘停一次，撒網十回，失望十次，也不知又拋下幾億幾萬幾千幾百幾十次網，也失望了那麼多次，你還是呆呆頓頓痴地往上頭巨岩小石雜草滑苔所鋪成的「狗怪的不是人走的路」上走去，心想魚兒總是往上游的吧，大概牠們游得比你走的還遠很多——於是，你下定決心，再走一個鐘頭之後再撒網，想必到時候一定趕上那群烏蛋狗怪的魚了。

走呀走，走呀走，走忘了煩憂，你想起你祖父告訴你說他祖父會告訴他說他的爸爸（也就是從你往上算五代）的幼年時代，桃花溪兩岸全是桃花林，美得不得了，所以這條溪才會以桃花爲名；後來，不知怎麼搞的，大概是得了傳染病或甚麼的，兩三個星期之中，桃花變色，枝枯葉槁紛紛倒，從此絕迹，桃花縣令很不能適應，因爲每次大官巡視或國際名人至此遊覽，他總要親自帶他們四處逛逛，特別是到溪邊來炫耀本縣特產紅得發亮的桃花，「所以，的里的拉（意思是『所以』，他對北島番族會加上這句，表示自己也略通番語），我們這裏名爲桃花縣。」這下子桃花全死，縣長的

外交辭令少了最重要的部份，焉能不心焦氣喘——你也知道，每任桃花縣令都患有程度或輕或重的心臟病——於是乎，六合八方，各處桃花一把抓，抓回來種，抓回來栽，種得下去，栽不起來，「狗怪的全是沒種」，縣太縣氣呼喘地擠出這句話，心想算了算了，誰知一邊蹦出了個師爺，說甚麼「西山番邦的桃花可以考慮考慮」，於是他就全權負責，敦聘西山培植桃花的植物學名家數名，而且將該地桃花數百盆，請了些「好事者船載以入」桃花縣，試種幾個月，功夫全然白費，那些番邦植物學家搭船回國時，縣長還親自到碼頭送行，大概覺得他們沒功勞也有苦勞，塞給他們不少盤纏，還「嗓久嗓久鴨畢西畢西（西山番話）意思是謝謝和再見」了一大番。大家好聚好散，都笑嘻嘻的，縱然桃花沒話，而重栽桃花的計劃也花掉當年縣預算的一大半。有謠言說縣太爺和師爺從中撈了一大票，所以才會笑得那麼開心。但是，他應該是蠻無奈的，否則怎會常獨自徘徊，望溪興嘆，作了首「哀桃花賦」，至今猶傳誦不絕呢？縣民們祇有跟着嘆息，覺得悲哀，桃花縣竟養不活桃花，殊為可惜。至於那幫反對縣長重栽桃花的野心份子，說甚麼「浪費老百姓的錢財去種桃花，而且還沒種成」都沒有用，縣長於次年仍當選連任，因為，「桃花事件」助長了國民外交，值得嘉許，桃花縣長不僅榮獲當年全國績優縣長的首席，而且還藉此為本縣輕易地爭取到三千萬元的「國家輔助縣發展基金」——那群猴子反對派的頭子怎麼跟人家比，誰選他，你祖父的祖父的爸爸也沒選他，那個張大頭他祖父的曾祖父，或他曾祖父的阿公！

你就這麼走呀走，胡思呀胡思，亂想呀亂想，越走越遠，越想越遠，直到想到張大頭，你整個人又返回到此時此地了。你亂恨張大頭的，因為他跟你辯論過不知幾萬幾千幾百幾十又幾次，他硬說魚在溪的下游比較多，你說上游較多，每次兩人來捕魚就為這問題爭論半天，到後來你氣得不跟那個狗怪做朋友了，「既然你說下游的魚多，好，以後你都在下游，我都在上游，咱們河水不犯井水，你不准越界！」你畫了條界，他再也不敢過來了。可是，每次到魚市場去，劉鬍子收購你的魚時，都會嘲笑你：「人家張大頭一個鐘頭前就來過了，你看，這些是他賣剩下的，都比你現在拿來的多呢。」你亂恨張大頭的，更氣那龜孫劉鬍子——你狗怪甚麼都別說不就得了，不說話人家又

不會當你是啞巴——越想越氣，越氣越想，越想越氣，氣得簡直要冒煙發火了。「狗怪鳥魚，通通給我進網！」你就猛勁一甩，把網拋空落水，整個人往後砰地坐下，又酸又累，從大腿往下到小腳指，沒有一處不酸；從腰腹往上經胸肺七竅翻過到背，沒有一個地方對勁，「我真的累得可以做狗怪了。」說着你便順勢一躺，上面是天空，下面是大地，還有微風，真爽。你閉了閉眼，深深吸了口氣，咦，甚麼狗怪味道，以前從沒聞過，怎麼這麼香？你睜開雙眼，沒看到啥狗怪，祇是淡雲藍天，跟剛剛一樣，不同的是，現在你彷彿看到香氣四佈，瀰漫你的全身，蓋遍整條溪水，充滿整片世界。你砰地站了起來，四處張望，溪水，岩石，綠樹，青草，如此而已。你看看錶，時間還不算晚，找它一找，看看究竟是甚麼狗怪在此亂撒野香，不過，祇能找它個二十分鐘，再多就不行了，因為，你還要回去呀，何況，今天又走得比往常遠，回程時間也該提早一點，而且，最要緊的是劉鬍子那龜孫魚販子說甚麼六點是最遲收購時間，晚一秒鐘都不行，魚會賣不完，他家沒有冰凍室貯存，魚會壞掉，「拿去寄別人冷凍得付租金呢，我們貧戶人家怎麼付得起？」真夠龜孫，錢都賺得買地建屋添輛朋馳轎車了，還好意思說付不起冰庫都可以買下來囉………你想着想着，翻翻草，甚麼也沒找到，祇是驚動了幾隻蚱蜢罷了。然後你爬上一棵樹，東西南北上下看，甚麼也沒看着，祇覺得好看，你坐在樹幹上發呆，呆在異香奇氣之中，突然從上頭葉叢中掉下甚麼狗怪落在你大腿上亂動亂爬亂抓的，你本已嚇了一小跳，低頭一看竟是條你最害怕的狗怪蜈蚣像有幾億條蠕動的紅褐色小爪在你大腿上爬呀爬的，於是你就嚇了一大跳，急急伸手要把牠撥開，你笨得可以，兩手同時伸出，因而失去重心，摔下樹來，滾了幾滾，越滾越香，站起來之後那條狗怪蜈蚣已不見踪跡，你這才發覺草樹密林間彷彿是有那麼條鮮為人行而不易辨識的小徑，你頗費心神地去認、去走，在樹林中轉了幾轉，霎時一片亮紅的光芒刺得你幾乎睜不開雙眼，你瞇瞇眼，眼前全是桃花，順着彎彎小徑走到末了是直直大道，桃花更多更紅更亮。你想往前走，但是看看錶，時間過晚了，你說你祇要找二十分鐘，現在已過了一百二十分鐘了，狗怪，這怎麼得了。你得給那個龜孫劉鬍子送魚去，不送不行，沒魚也得去交待一聲，不然他就會含狗怪噴人，一口咬定你是跟陳尖嘴暗相溝

通，將魚賣給陳尖嘴去零售了。上個月你生了次病，一天沒去捕魚也沒去劉鬍子那邊，他不就這麼罵你：「沒信用，說好你的魚祇賣我的，你要兩邊討好也是可以的啦！」你越想越不對，惶惶循着小徑彎去彎來疾步走回溪岸邊，一把撈起魚網，裡頭甚麼鳥魚也沒有，祇是一堆爛紅花。「甚麼狗怪地方，沒有半條魚，光是這一大堆花有啥狗怪用！」你將魚網清乾淨，背着往回走，「還是張大頭判斷正確，下游才有魚。」你過了界，這邊是張大頭的捕魚區，你心中雖盤算着此時他應早已離去，但你猶是作賊心虛地佈下幾次網，撈了一大票魚上岸，卻不知啥時張大頭在一旁笑着，他說願意和你對換捕魚區，你裝着很不情願地「好啦好啦，又沒甚麼差別……現在就開始換吧。」「一言為定。」他在後頭說着。你卻已暗懷心喜，又急急趕路，拼着在六點之前把那些魚馱到魚市場劉鬍子那兒去。

如今呢，人家那個張大頭已去過桃花源，受到那邊村人「設酒殺鷄作食」的款待，還帶回幾樣贈別的紀念物，都散發出仙境異香。你呢，你呢？充其量祇是沾到一點點邊，看到「芳草鮮美，落英繽紛」而已，你都不好意思告訴大家說張大頭去過的桃花源其實你可以比他早去的，因為你除了那兒一片「紅得發亮」的桃花之外，其它甚麼狗怪你都沒碰着，你知道的，別人早已由傳聞中得知了。你也會數次偷偷越界回去找那棵樹、那隻蜈蚣、那條彎曲難辨的小徑，但是甚麼也找不到，甚至連那香味也聞不着了。別說是你，其他人不也都三五成群，乃至縣長也邀派了好些搜索隊去探測尋訪，但都無法找回桃花源嗎？就連張大頭他自

己也找不回來了，雖然他出桃花源後循着回程作了一大堆狗怪記號，但是都已無用，好些笨瓜隨着張大頭想按記號找回桃花源，「尋向所誌，遂迷不復得路」，徒費心力的罷了。實則，桃花源的長者早已告訴過張大頭：「桃花源並非刻意尋訪可至的，而是憑着那股為香所迷的忘我優勁，在不知不覺的情況中進入的。離開桃花源的人，永遠也回不來了。」你知道張大頭為甚麼心甘情願和你對調捕魚區嗎？因為他聞到你身上的香氣，隨即醉心於斯，非去不可。在你趕往魚販市場的同時，他已身不由己，逕往桃花林而行了。你沾到了花香，旋為魚腥所掩；張大頭則入桃花源之堂奧，香氣極久不滅，那是星辰桃花的香氣——他是在衆人皆睡的午夜時分才進到桃花源，被村中小狗猛吠的。那時，村人正零散出遊，人手一把火炬，或結伴而行，或獨行其道，往張大頭這方向走來的即是位獨行的女子，貌雖庸凡，眼神卻自然流露出一股奇氣與熱勁，她對滿臉驚惑的張大頭所說的第一句話是：「畫短苦夜長，何不秉燭遊？」

——附——

陶潛桃花源記有「……緣溪行，忘路之遠近，忽逢桃花林……芳草鮮美，落英繽紛，漁人甚異之，復前行，欲窮其林……山有小口，旁有泉水，便捨船從口入……」之語，為本篇故事所本。又，紀德新糧有云：「吾人之未成形部份，即其至珍貴處。」為本篇精神所本。

初論小詩創作

林若隱

現代詩最大的特色在於它不囿於古典詩詞的格式，其技巧之應用，長短之變化完全取捨該主題的要求。我們熟悉的律絕或宋詞皆有其一定規格，而且韻律的限制極嚴。而現代詩發展迄今，尚未見有以行數之長短為現代詩定名者，一般上，我們知道一首現代詩有短至三、四行者，亦有長達百行以上的。大家習慣上稱它們為短詩、長詩，短詩長詩怎麼區分呢？它的行數的多寡是決定的因素。詩人羅青曾為現代詩歸類為（一）分行詩、（二）分段詩及（三）圖象詩。分行詩又可分作小詩、短詩、中型詩及長詩四種。這與大家通常的歸類有很大的出入，這裡的短詩泛指二、三十行至五六十行者，長詩則是二、三百行至五、六百行者，中型詩之行數處於短詩和長詩之間，而小詩則是十六行以下者。這種歸類，或會使人有混淆不清之感。在這裡我們暫且不論這種分類法的對與錯，讓我們來看看小詩的定義。羅青是以律詩為小詩的標準行數——八行為基準，以調整決定小詩行數的最大限度，因律詩以文言為媒介語，一行可容納兩個「意思單元」（註一），現代詩主張順應的口語，有時候要兩行方能表達一個「意思單元」。因此，羅青主張把八行乘以二，十六行為小詩行數之最大極限。這裡我必須說清楚，「小詩」一詞非詩人羅青所首創，五四時代已有「小詩」一詞的存在。而我無意取羅青定下之「十六行為小詩之最大極限」為我心目中之小詩，但羅青對小詩的論述頗引起了我對小詩創作的關注，我認為理想的小詩該以不超過十行者為佳，是以本篇將談及之小詩將儘可能以十行以內者為對象。

要鑑賞或把握一首較長的現代詩，對一般讀者來說，實非易事。我們看一首篇幅較長的現代詩，往往只能欣賞詩中之一兩節，不易把握全詩的題旨。而小詩由於短小精悍，只有短短一至十行，讀者能夠反覆推敲，所以比較容易把握整首詩的節奏、表現手法及詩的結構主題。然而，我們不能夠因此存有一種錯覺，認為小詩比短詩或長詩易寫。

小詩的主題往往明確固定，較易使讀者反覆思索，回味無窮。小詩絕不是一首長詩的一個斷節，它雖短小但「五臟俱全」，能供給一個完整的情境，像夏虹的「夢」：

不敢入詩的

來入夢

夢是一條絲

穿梭那

不可能的

相逢

全詩只有六行，分作兩節。兩年前第一次看到這首詩，那時候只是匆匆的略看，沒有甚麼特殊印象，近日重閱，愈看愈喜愛。全詩最長的一行只有五言，在視覺上先入為主地給人一種對嬌小玲瓏產生憐愛的感受，閱後更能體會出詩人獨到的神思。詩人的心思是細膩的，把夢喻為「不可能的相逢」實在是妙筆。若我們把詩寫成三行如下：

不能入詩的來入夢

夢是一條絲

穿梭那不可能的相逢

我們閱後第一個產生的疑問是，它能否成為一首完整獨立的小詩？它是不是一首長詩的其中一節？然而詩人以長句分拆的手法，巧妙的把詩情引入讀者的視覺及感受中。長句的拆開成為六行短句是他呈現一個完整的情境，也成功突出了詩人情緒的起伏狀態。再以紀弦的「戀人之目」為例：

戀人之目
黑而且美
十一月
獅子座的流星雨

所謂「流星雨」是詩人獨特的比喩手法，不落痕跡的突出了「戀人之目」的神韻。全詩提供了一個完整的境界，耐人細嚼。長詩與短詩固然也能發揮此種功用，但畢竟由於詩的結構與主題較為繁富複雜，不像小詩那樣，那麼迅速有效地震盪出文字背後的餘弦迴響。

現實與理想的衝突是現代詩中經常表現的一大主題。讓我們來看孤秋的「雨季」：

像這種氣候
不帶雨衣終究走不出
縱橫傾斜撞刺而來的
完全無法認清
沁涼是甚麼

首行「氣候」二字，表面上指的是雨季時的天氣，「氣候」兩個字眼卻另含歧義，帶有嘲弄時代之現狀及風氣之暗示。這種歧義性之營造，我們有溫任平的「端午」：

河面漂浮着的一隻木屐
清楚地告訴你
另一隻已經忘記

你是那裹得緊緊的竹衣
裏面是煮得如火如荼的
懦弱的米懦弱的米

引用溫任平的話：『「端午」把「糯米」的「糯」故意寫成「懦弱」的「懦」那是刻意營造，使其意涵弘展……』（註二）。讓我們來看孤秋的「雨季」，詩人是帶點微怒而無奈地這樣說：「不帶雨衣」就走不出這天氣，但穿上雨衣就「完全無法認清／沁涼是甚麼」。「縱橫傾斜撞刺而來的」暗示着現實的無情，令人措手不及就陷了進去。詩人以「雨季」為題實有其重要的意義，如果題目是「雨天」，那只是狹義的告訴讀者當天的經驗，「雨季」則是較為廣義的，它徵示了你在的惡劣情境。

小詩的題目十分重要，其內容、結構之完整，常有賴於題目的影射。像楊澤的「戰後所見」：

立在
風中的
一棵斷臂的樹
掛了許多無言
受傷的
眼

由題目「戰後所見」之引導，全詩的主旨及詩人的意念才能明顯地呈現眼前。若題為「傷」或「期待」或「鄉愁」未嘗不可，但全詩的題旨就大相逕庭了。

馬華詩壇以短詩最為豐收，長達五六百行之長詩則未見誕生，「中型詩」亦不見多，小詩雖不及短詩，然而頗為可觀。我一直認為，小詩往往是詩人致力於短詩或長詩的創作時之副產品，鮮少為詩人之力作（當然也有人專為小詩的，像女詩人劉延湘），然而這種情況下產生之小詩，絕對不是馬虎了事之語言，它多精悍簡潔，有一定的水準。我們不難想像的到，詩人着力於長短詩的創作時，偶或一首小詩，若小詩本身沒有獨立的意義及價值，詩人絕不輕易發表示衆。但是，馬華詩壇難道沒有致力於小詩創作的詩人嗎？那倒不然，在我手上

的資料中，特別喜愛小詩的創作的馬華現代詩人（不包括剛起步的新生代詩人），至少有孤秋、亞瓦及葉錦來等人。當然，我無法預測上述這幾位詩人的創作方向以後會不會有所改變。對於人與人之間的隔閡，詩人是敏感的。葉錦來有多首小詩表現的就是這一種無奈的驚覺。例如他的「跟蹤」：

從熱鬧人潮中
走向那繁忙道路
走入那彎彎曲曲的小巷
走入那巷尾
人影 人影
在他視野
之外

全詩的語言稍嫌淺白，但不失其真，且諷刺意味強烈。詩中的「他」以跟蹤者的身份出現，最後竟陷入「人影／人影／在他視野／之外」的孤立境地。從第一行開始至第四行，表示的不只是「他」的苦心，更顯示着時間的流逝，我們可以說，「他」刻意維持着的一點聯繫，最後也被時間的洪流沖斷，而處於孤立之境。再看看葉錦來的另一首小詩「舊地」：

一直不敢告訴你
我有這樣的
一個家
這個家就在你的附近
而你沒有察覺
我也沒有

一直不敢告訴你
我有這樣的
一個故事
這個故事曾經屬於你與我
而你已忘記

「舊地」長十一行，但本質上仍屬於小詩，詩中蘊含的意旨是對人與人之間的隔閡的感受，手法較明朗但非平易，詩人以淡然的口氣，徐徐道出，而落寞之感強烈。亞瓦的小詩就頗能做到這種「從容不迫」，她的詩常給人一種平靜安祥的感覺。「千里涇波」：

把叮嚀收拾成行囊
背馱着依依
把不捨留下
所有的纏戀帶入閨門
千里涇波
漸遠的來處是我的
眷怎款款

亞瓦的「千里涇波」第一個引起我的興趣的是第二、三行中的「依依」「不捨」，依依不捨是一句成語，意味着離開時的那一份難捨的心情。詩人竟將之拆開，安排在個別的詩行裡，遙遙呼應，「背馱着依依／把不捨留下」，更能突顯出離別的悲哀，但詩人的語言卻是平淡的，幾乎不讓人尋覓那一份離愁的傷痛。

在搜集到的小詩當中，我發覺不少小詩的表現技巧，詩人多借鏡於古典詩詞，必須在此說明的是「技巧之借鏡，無時不受的限制」（註三），取古典作品之精道，用之於現代詩中亦絕非復古，反而有助於加強小詩之韻味及引續性。讓我們來看溫任平的「燈籠」：

挑起燈籠
三尺以外的世界是一片矇矓
我是燈籠裏的燭
爲人去樓空而淚垂
爲天昏地黯而垂淚

爲天昏地黯而垂淚

全詩的節奏錯落有緻，詩人以古典詩押韻的技巧，加強了詩的音樂感；「籠」、「曉」、「籠」、「空」，韻腳相同，互相呼應；「淚垂」及「垂淚」的交錯運用，使詩發展到最後時不致流於呆板。最後兩行以對聯的形式出現，加強及突出了「人去樓空」到「天昏地黯」主題的沉重感。從這首詩裡，我們可以覺出「人去樓空」的孤立感，「世界是一片矇矓」那種宇宙性的哀愁以及「爲天昏地黯而垂淚」的感時憂世的惜懷。押韻之手法更見於溫任平的「樓頭」：

樓太高了不許他回首
濁酒解決不了你的鄉愁
你在城裏等着握他的手
他在城外找不到渡頭

小詩的創作（意指形式行數相近的），在唐有律絕，之後有宋詞，發展到五四時代有專門致力於小詩創作的冰心及宗白華等人，但由五四時代開始，一直到現在，其成就依舊遙遙不及唐詩宋詞。其中最明顯的一個原因是，現代小詩的質量參差不齊，出色的小詩雖有但不多見，我們常見到的是十多二十行的短詩，且現代詩人關心的涉及對五千年文化源頭的追溯、孺思及批評，對這時代的悲哀，文明、現實生活與大自然界之衝突及對人以後的命運、理想的探索，這往往不是一首小詩所可以容納得下的。但是一些生活體驗，一些生命激動，卻是小詩能夠表達，而且能做到「言簡意賅」的。

註一：見羅青編：「小詩三百首」第一冊，爾雅出版社，臺北，一九七九年出版，頁三十七—三十八。

註二：引自溫任平詩集：「流放是一種傷」，天狼星文庫一，天狼星出版社，書內之編後話，頁一六三。

註三：引自張漢良／蕭蕭編著：「現代詩導讀」（理論、史料篇），故鄉出版社，臺北，一九七九年出版，書內覃子豪「新詩向何處去」一文，頁二。

葉河散文二章

傷逝的聲音

從現實的一首冷詩裏轉醒，柔和中帶着一點無謂的淡泊，那種漾在水波裏的孤愁。孤愁的紋圈裏微微泛着半截殘漿的搖影和碎光，拾載不起渡江的行影。把對岸的心思淺攔，追隨望台高瘦的眼光，奈何風景遠遠流逝，最後收入暮意的山袖裏。古道斜陽，瘦馬驛站，西風的寫照蔭庇在那一片江南蓮影下，等待季節走過的跫音？開始我想以詩的輪廓去構思，把帶孝的黑夜祭獻在生命的靈位上。也許是無意的，我拒絕不了黑色的悲哀，把深情悔意的筆擋下。筆尖幾漬乾涸的墨汁，潛意識裏仍掙扎着要完成詩文的音韻，流入詩古老的源流，洗滌一身暗黑青的色澤，淨化煥發成鏗鏘的詩靈。依稀中，我領悟到，在現實與理想邊境的風姿裏，我只是一面平板的旗幟，忍受着兩方面對峙的風力與寒流，把我張拉成一紙灰白，被天空雪洗過的臉孔。我是撐得起來的，就算是斜倒的竿影。在同事驚悸的眼光裏，我常被剖析成一位寡言孤僻的少年，總是浸藏在另一層暗色的臉紗後面。我想我是沒有理由要扭曲語言的本意的。很少人讀得懂我血液翻騰的另一面，以及灑血自傷的快感。我是可以忍受的，自傲一點，在人潮中像一尾清瘦上岸的魚。日子過得深沉靜寂，皈依冥想的孤獨國，披上袈裟，逐漸在低迷的偈音裏，解開世俗的束縛。沒有人比我更容易明白，在全面孤寂裏，我已聆聽到涉水而過浪花細碎的耳語，一剎那間，正是那種隨時傷逝的聲音，在我心靈的簷角，留下一片破缺的天空。

低沉的高音

當感覺逐漸萎縮，凋零成花季老去的枯聲，那流水般的輕嘆與低吟，輕輕，擦過削瘦的岸肩，錯失的跌落一小簇浪花，漸漸，轉化成索然的白沫。當沉思的牧神狩獵太多一己的心事，我不幸成為無辜的祭獻品，任由流年歲月安下我最後的定義或殉姿。片面的夜還沒成型，山的形象開始模糊，月已偏西，我可以聽到，來自原始部落的手鼓聲，夜雨森林泥濘的吶喊，盲目的信仰，響起世紀末的絕哀。這樣一叢混亂情緒的雜草，叫我怎樣去收割去年的春色呢？我的快樂是蒼白以及不安的心悸，低沉的高音，有一拍沒一拍，有一板沒一板的，在風中唱斷。我知道，那猛撲過來，咬傷我的，必是從我身上撕裂去，素未謀面的一部份骨肉親情，或者是那種臍帶割捨的痛楚，清醒着像前生的記憶。不要說我悲觀，我將以固執於寂寞的立姿和渴望的眼神，守山聽潮，我甚至想到自焚，在失光中囁嚅咑咑單調乾澀的控聲，一跳一閃的，必定是說我乾瘦身軀擰出來，那慣於暗藏膽怯的聲音，當感覺困滯，做為性情中人是可悲的。用陌生的語言交談，趕一場無關重要的約會，寫理性分析的文字，日子涉不上任何情與意，然後選一個自己認為舒適的身姿躺下，誰知道？夜來起來的一頭秀髮，還沒散開呢。



每一次最新的消息，都如此的令人黯然兼且神傷。雖然你們都沒有死，至少肉身是沒有死，反而有日漸豐盛之趨勢，足見它們都保養得很好，但除此之外，便也再沒有其他了。也許你們會說：「不這樣又能怎樣呢？」這樣的答案，已成了這一代這時刻的口頭禪，而口頭禪，通常是不具任何意義的。

而我，而我到了這時候，仍然相信人的尊嚴、美德、友愛、深情、關懷與信賴

忍見朋輩作新鬼

梅淑貞

可以解除人世間一切人爲與天爲的不幸。所以每個清早，都是一天中最快樂的時刻，因爲長日漫漫，總以爲總會有人懷着這些美德來彼此相迎吧。然而到了夜晚，那陰險如一口深井的夜晚，漫長的等待也就成了深深深深的絕望，因爲期待中的一切都沒有出現，卻有浮誇、虛偽、謊言、欺騙、詭計、謀略在白日下張牙舞爪。所以我都以爲你們已作了新鬼，即使肉身仍盈盈，靈魂卻不知在甚麼時候已然喪失，已然消蹤滅跡在白晝的炎炎中。

而你們仍然以爲自身的補給才是最重要的，所以不斷的澆以膏油，充以肉糜，鋪以華衣，不絕的於五官以聲色味的刺激；而且也以爲這便是天國了。有智慧的人曾經說過靈魂的喪失尤爲恐怖，我站在此長路的盡頭也想這麼說，卻不知是否能入你們的耳。

因爲我不會完全絕望，對你們，所以周而復始，每個清早，仍然懷着誠愛與關懷，開始一天的等待。

第七屆台灣聯合報文學獎作品

決 定

彭選賢

——一個可能發生的小故事。

我不知道爲甚麼一直沒有把他忘記——一個陌生的男人。

其實說陌生也不太對，他告訴我他的名字叫：明倫。我不清楚有沒有這個姓。反正也不想去查，就像我跟別人說我叫朱廸一樣，誰都曉得這是假名，可是並沒有誰來追根究底啊！每個人多少都有點秘密，對不對？至於我的本名，還是暫時保密的好，免得萬一傳到爸媽的耳朵裏，會讓兩位老人家傷心。因爲我一直騙他們說，我在台北一家很大的貿易公司當會計，他們也深信不疑，從來沒有懷疑過。

我看還是多介紹點我自己吧！免得你摸不着頭腦，弄不清楚我究竟在說些甚麼。

我今年二十六歲，未婚，目前在一家咖啡專賣店上班，也許你會說：「在咖啡專賣店上班？不錯呀！至少工作輕鬆，每天有喝不完的咖啡。」哈哈，當初我也是像你一樣，想得這麼單純；不過，你會慢慢了解。到店裏來的客人大部份是男的，同時我們還賣些很貴的酒，一隻高腳杯淺淺的斟上連蚊子都淹不死的一點，至少要好幾百。這是老板想出來的名目，叫甚麼「最低消費額」，只要那些傻男人上門，不管點的是便宜的柳丁汁、啤酒、可樂，或者就坐在那兒發呆，等結賬的時候，好啦，「最低消費額」四百塊錢。而我們就站在旁邊，看着男人連眉毛都不皺一下的搶着付錢，真是有趣極了。

店裏的小姐大約有一二十個，這是個謎，連我也不知道確實有幾個；因爲小姐們經常在換，今天在這裏，明天可能又到別的地方去了。而且大家都在爭取出場的機會，只要熟客一來，保險會到櫃台付錢帶小姐出場，至於客人帶小姐出場幹甚麼？那是他們的事，誰也管不着，總不會是單純的去逛街、看電影吧？當然，吃頓飯，培養情調是免不了的；我就有過連續一個禮拜在飯店打轉的記錄，吃得我倒盡了胃口，真想一輩子喝牛奶吃麵包算了。

說了這麼多，大概你可以猜着我們是那一類的咖啡專賣店吧？

甚麼？你說我們是變相營養！小心點；那是報紙說的，不是你說的，記住沒有？千萬別讓我們老板聽見了，他是個很厲害的人呢！連街上那些穿球鞋、嚼檳榔的小流氓遇見他，都要向他鞠躬問好，彷彿小學生遇見老師似的。所以，我勸你還是少逞口舌之快，免得惹禍上身，平白挨一頓揍，那才划不來哩。

平常老板都是一個人坐在最靠門的一張桌子，不停地吸煙，跟客人打招呼，如果沒事，他可以一直坐到打烊，好像那裏就是他的辦公桌。當然，這種機會並不多，他是個交遊廣闊的人，說話很大聲，大家都有點怕他。

哦，對了，我還沒有告訴你我住的地方呢！你看我這腦筋，話匣子一打開，就說個沒完

，真是要命。

我住的地方是在長吉路的一條巷子裏，長吉路你應該聽過，因為這裏也有幾家咖啡專賣店，我還認識幾個小姐，只是不知道她們住在那兒。要不然，彼此可以互相串串門子，如果興緻好，說不定會一塊兒去洗頭呢！

我這個人最怕寂寞了，每天晚上下班回家，倒頭就睡，一直睡到第二天中午起床，花半個小時化粧，然後出門搭計程車去上班。除了睡覺以外，我實在想不起來這個家還有其他意義。在家我是不吃任何東西的，因為我很懶，對我來說，下廚實在是一件很麻煩的事，加上最近我正在努力節食，嚴格控制胃口，等閒絕不隨便開戒，就更樂得清閒了。

通常我會在下午一點半出門，如果時間不急迫，我還會坐在窗口悠閒的抽支煙，看看這條陰暗潮溼的巷子，雖然距離車水馬龍的大街，不過幾十公尺，可是感覺完全不同，我常常想，究竟要在這裏住多久呢？或許等我結婚就該搬走了。結婚？我忍不住笑了，這兩個字早已變成我們彼此嘲弄的笑話，那些男人也說，當然他們絕不會當真，我也不至於傻兮兮的問：「真的嗎？」

哼，一切都是假的，我對着穿衣鏡審視自己，發現自己籠罩在一片煙霧中，甚麼都看不清楚。有人說我抽煙的樣子很好看，顯得成熟而有魅力，其實我只不過裝模作樣的微瞇着眼睛，露出慵懶的嬌態，把一口濃濁的煙，重重地噴向對方罷了。這是一種噴煙的遊戲，大部份的男人也都喜歡這種遊戲——只有他不喜歡，那個陌生的男人。

那天是下午吧？還是晚上？我對時間總記不住，店裏客人不多，顯得有點冷清，我正無聊的和幾個小姐在玩撲克牌，這時候，門被推開了，大家不約而同的看過去，是個生面孔，第一次來的，貌不驚人，頭髮亂蓬蓬的。我本想繼續玩牌，不去理會，誰知經理竟挑上我：「朱廸，妳來招呼這位先生。」

我無奈的站起來，走過去老練的說：「我叫朱廸，先生，要點甚麼？」

他略顯不安的搓着手，「妳們店裏有甚麼？」

我乾脆坐他旁邊，故意讓他聞我身上的香水味，「有咖啡、啤酒、果汁，嗯，還有水果，就是沒有麵呀飯啦之類的。」

我的舉動惹得那些小姑娘爆出一陣咯咯的笑聲，原來她們竟在偷偷地「欣賞」，我回過頭去，狠狠瞪了她們一眼。

「來杯咖啡吧！」他強自鎮定的補上一句：「要冰的。」

咖啡很快端來了，我並沒有離開，他不懂規矩，冒冒失失的說：「小姐，還有事嗎？」

我只好耐心的解釋：「先生，大概您第一次來，不清楚我們這裏的規矩，只要您進來，就必須指定一位小姐陪您。如果您不討厭，我很樂意為您服務。」

「哦。」他若有所悟的點點頭，「原來是這樣，怪不得妳們這裏小姐這麼多，抱歉！抱歉！」

我微笑着，感到興味的注視他，發現他的上衣沾了一些油彩，配上他的亂髮，很有點不修邊幅的樣子，直覺地想：「該不會是甚麼藝術家吧？」

藝術家，呵，和我的距離太遠了，我平日接觸的男人都是衣飾鮮明，肚皮微凸，口沫橫飛，說着低俗笑話的。而藝術家是一種遙遠的人，像天邊的星，可望而不可即，我決定去探索這個帶點憂鬱的男人。

我猜得果然不錯，他告訴我他叫明倫，是個畫畫的，不過，到目前為止，一張畫也沒有賣掉，為了生活，只好到一家廣告社去畫廣告。

「那一種廣告？」我問。

「大部份是電影廣告。」他有點洩氣，「這對我簡直是一種侮辱。」

「至少你沒有丟掉畫筆，還在畫啊。」我安慰的說。

「可是，我要畫的並不是電影廣告啊！」他露出痛苦的表情。

我不知道要如何安慰他，只好坐在那兒看他慢慢地喝咖啡，看他蓬亂的頭髮，沾着油彩的上衣，也許他的指甲縫還有殘餘的斑駁顏料吧？突然我感到一股莫名的悲哀，需要安慰的

應該是我才對！我究竟在做些甚麼呢？每天按時來這裏，對那些面目可憎的男人嬉笑作態，只要他們喜歡，花得起錢，甚至還要陪他們上床睡覺，裸着身體被渾身佈滿汗臭味的陌生男人看個夠？一種從未有過的自慚，將我整個淹沒了。我覺得自己不過是一具空洞的軀殼，沒有生命，不屬於這個世界，我逐漸不能自持了，我必須向面前這個陌生的、畫畫的男人表白。

「你知道我是做甚麼的？」我有點自嘲的說。

「妳不是這裏的小姐嗎？」他露出詫異的表情。

「你只說對了一半。」

「有甚麼不一樣？」

「我先問你，明倫。」我第一次叫了他的名字，「你喜歡不喜歡我？」

「這——」他有點手足無措了，像隻受驚的兔子。

「不要緊張。」我說。

「當然喜歡啦，可是這對我毫無意義，所以我要收回這句話。」他說：「我不過是個潦倒的畫家，連一張畫都賣不掉，而妳可以算得上是個漂亮的的女人，喜歡與不喜歡，都是徒然，反正，妳我是截然不同的兩個世界，妳絕不會喜歡我的，對不對？」

「哈哈……你們畫畫的毛病就是愛把事情想得太複雜，我並不如你所想像的那麼高貴。」我笑着說：「只要你高興，隨時可以帶我走。」

他眼中露着疑惑，「朱廸，妳曉得我沒有錢。」

「我曉得。」

「那麼，還說甚麼呢？」他把咖啡一口氣喝光，「我想我該回去了，不管有沒有人買，我還是要畫，沒有時間和妳窮聊，哦，能不能請妳拿賬單來？」

「今天我請客。」我決意不讓他走，「難得有機會請一個畫家喝咖啡，這是我的榮幸。」

最後我和他一起從店裏出來，便直接回到長吉路的家。我們輪流洗過澡，坐在床沿互相凝視着，等待事情的發生；本來他還有點猶豫，可是當我主動去吻他時，他像山洪一樣暴發了……

等一切平靜下來時，我才發現他的身體顯得十分蒼白瘦弱，簡直無法想像他曾經那樣的粗野過。我還嗅到一股特異的氣息，那是屋子裏從來沒有出現過的，我想，大約是屬於一種「藝術氣息」吧？原先我和男人之間純粹只有金錢上的交易，其他完全是空白，沒有一點內容，我不知道爲甚麼要把這個陌生的畫家帶回家，並和他做那件事？也許是對自我的否定吧？

他又呆坐了半晌，穿好衣服說：「我要回去了。」

我並沒有挽留他，只感到巨大的疲倦，在他離開的剎那。

我走到窗前，想看他的背影，但那條巷子已然整個黯了下來，我甚麼也看不見。

此後，他又來找過我幾次，他總是默默的不說甚麼話。最近一次還帶來畫紙，替我畫了一張素描，他畫得很快，我點着燈，半靠在椅子上，欣賞他作畫的精神：極專注地微蹙着眉，彷彿陷入了沉思。一面還聽見鉛筆在紙上輕快移動的沙沙聲，這對我是個嶄新的經驗。

畫好後，他拿給我看，畫中的人物竟有一股清新的美感，完全變成一個少女了。

「這並不像我嘛。」

「我只畫對妳的感覺，」他說：「像或不像，倒還在其次。」

我給他的感覺是這樣嗎？我不知道，也無法相信他畫的就是我。

臨走時，他把畫送給我說：「朱廸，送給妳做個紀念，以後恐怕我不會再來看妳了。」

「爲甚麼？」

「我要離開一段時間，我不想再去畫那無聊的電影廣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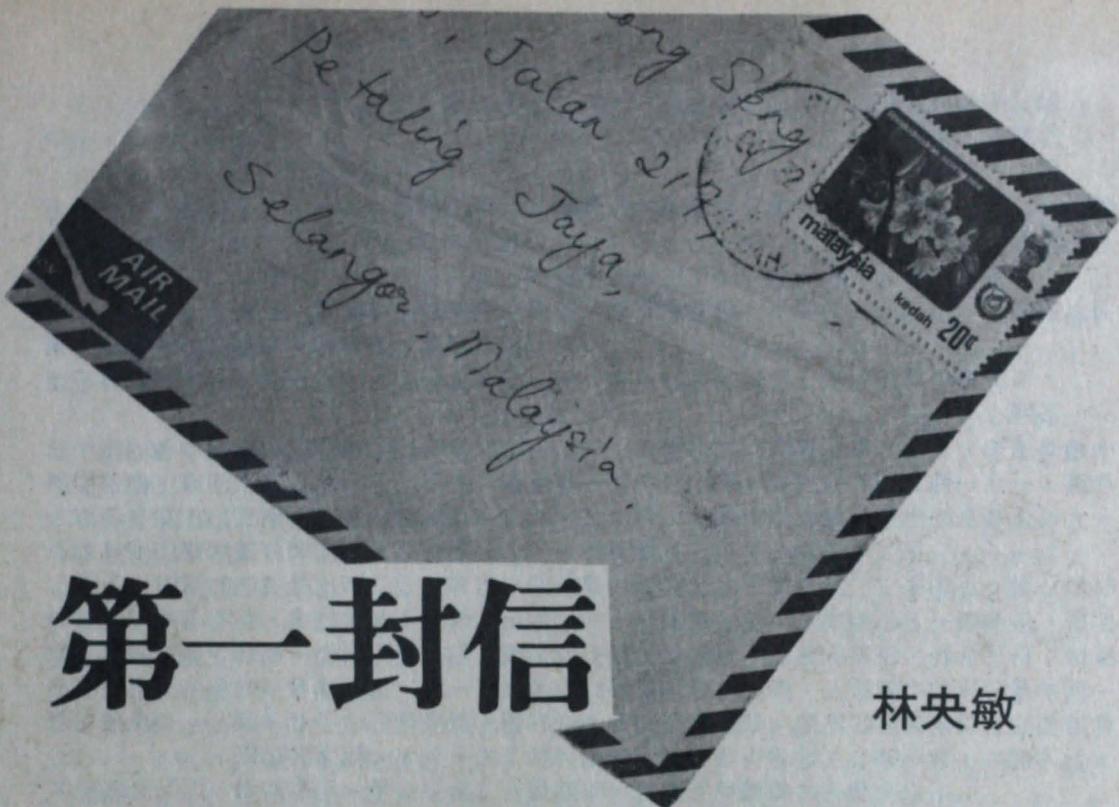
「你準備去做甚麼？」

「還沒有決定，妳可以把畫留起來，這是我第一張送人的畫，希望妳不要掉。」

以後我沒有再見過明倫，他像煙一樣消失了。

我仍然每天到那家咖啡店去，但我已漸感厭倦，決定要搬離這條巷子，或者嘗試去做點別的，也許是受了那張畫的影響吧？我常在沒事的時候，獨自品嚐那份清純。

我想，我的決定是對的。



第一封信

林央敏

近些年來，母親節給他的慚愧、的不安，都與歲遞增。某年的母親節，他幫助一個同班同學參加演講比賽，並代草一篇母愛的講稿，他帶他的同學在一條河邊習講的時候，演講者的眼淚掉了。

「不要激動，這是演講比賽。……否則你會把稿子忘記。」他提醒着：「再一次好不好？很有希望。」

翌日早晨，一個陌生的女孩來找他。要出版紀念母親節的壁報，請您幫忙寫一首有關母親的詩。」伊停了一下，「是黃××學長介紹我來找您的。」

「我……」

「黃學長說您很有才華，請……」

「那裏？沒有沒有。」可惡，黃××，給我這個紅將，他罵在心裏。

「所以請學長您幫忙。」

「我……好，試試看。」他勉為其難地接受了，將於天真的眼光，他總是不好打擊的。
「還請您指導一下，怎樣編比較好？」

他客套了一陣，然後提了些建議。「……我說的只是參考，不一定好。啊！妳也可以在壁報上釘些妳們同學要寄給母親的卡片，各種式樣的卡片，也許比一大堆文字和圖畫更好。」

那時，他怎麼也沒想到要寫一封信、寄一張卡或一份禮給自己的母親。後來，看到別人在書坊裏挑選卡片時，聽到女生在課堂上討論母親節禮物時，他突然顫抖起來，我也要寄一張卡片，明天就去買。買——不如自己畫。對。寫一封信。寄禮物，甚麼禮物？阿母不識字。啊，隨時都可以，不必一定母親節。母親節。她不知道甚麼叫母親節。妹妹會告訴她。啊，寄一張卡片吧。他想了又想，每年的母親節總是不安，結果黃黃子衿卸下，青青戎裝卸下，一瞬五年，甚麼也沒有寄到他母親的手裏。

「我已想好，今年母親節我要送我媽……」坐在斜對面的女同事在跟另一位女同事說。好，我也一一他想。思緒裏，甚麼具體的計劃也沒有，而今夜，他考慮了良久，終於決定寫一封信給他的母親。妹妹可以唸給她聽。於是 he 據開一張稿紙，手緊緊地握着原子筆。怎麼寫啊？他躊躇着。

親愛的母親：

母親大人膝前：

媽：

稿紙上，塗了又寫，寫了又塗，老是寫不好開頭、最後他寫下：

阿母，您好：

自從過年到現在，兒一封信也沒有給您，

何止四個月，應該是自從第一次離家到現在。而現在他終於矢志要寫一封信了。

相信家裏一切安好，兒在外地也經常想家

，每天都希望從報紙上獲得故鄉的消息，無奈記者寫新聞的人很吝嗇，對我們的村子並不關心。

他邊寫邊想，想着，用了很多時間才換到一句話，因為他的記憶都在此刻點燃；他必須抽絲剝繭，一條一條地把它紡成紗、織成布、然後裁縫成一件信。五年來，每次回家，他總要把一大堆舊報紙找出來，翻着地方版，一日一日，或者一週兩週地讀，「新民路拓寬有着落……」、「……第二十五筆公園預定地變更為……」，那怕是一個流氓打架滋事的消息都會叫他心惱；那怕是「二期稻穀下月起開始收購」的小官事，也逃不出他貪婪的鷹眼，他對這個國、這個縣、這個鄉里，小至於這個家——從他祖先傳到他父親的家，都有著相同品質的感情；份子愈純，密度就愈高。但此刻，只有他母親的影子浮出水面，翻轉着各種姿勢，像一個初學游泳的中年婦人，掙扎在他的澎湃的浪潮裏，一時，火山爆發似的整個想念迸出來像熊熊的岩漿澆遍他的國際。無奈寫新聞的人很吝嗇，對我們的村子並不關心。他反覆唸着，並不關心。並不關心。唸着唸着，竟不知如何接下去。久久，他才又起筆，

所以兒覺得故鄉離兒那麼遠，雖然只有二百多公里。可是阿母，您又是離兒多麼近，您的臉、

這時，在他眼前突然出現一張早已失去顏色的臉，這張臉，是去年某次返鄉的一個傍晚，他無意中看到的。「你返來哩！這遍要返來多久？今晚宰一隻鷄燉給你吃，要去那日再宰一隻鴨仔給你帶去。」那天，他母親工作回來，看到他回家，就高興地說着。

「啊！免啦（不必了）！麻煩，要吃鷄，那裏市仔買就有啊！」他回答。

「呵！市仔那有土鷄、土鴨？」

他母親放下擔子，就到圈裏抓了一隻穿著燦爛羽衣的公鷄來宰，「嘵啊嘵啊」的哀啼確實令他不忍，何況那隻鷄還曾經被他偷偷地拍照過呢！

「啊！鷄仔在叫，聽着感覺真殘忍。」他說。

「嘿！出世做鷄就是要給人宰的，無（否則）要做啥呢！」他一時因他母親的純樸的思想而微笑了。

就在這時，他觸電般被他母親的臉攝住。甚麼時候增加了那樣多皺紋？他看着，痛在心裏，十幾年來他從未如此端詳過。老了，時間的鋼刀刻出的警告，他想。憂傷立刻推開嘴角的微笑。他們（他想到他父母）不必再那樣勞累。她們（他想起幾個女同事）一樣年齡，卻顯得年輕。他悟到夙夜匪懈使得歲月很快地爬上他母親的臉，「爸爸，您與阮阿母可以勿做工事啦，最少也勿再做粗重的工事」。晚餐時，他向他父親做如是的建議；他聽說做慣了的人，一時停止工作會閒出病來，隔壁的阿旺叔公就是例子，於是他又說：「今天開始，慢慢減少工事，到五十五歲就統免了。」可是翌晨，他還沒有起床，父親和母親又出門去了，他在寐裏，彷彿聽到母親吩咐妹妹的聲音：你哥哥起來，跟伊講飯和菜統在鼎底（裏），電鍋底還有鷄肉，叫伊多吃些。

每次回家，他都會害死幾隻鷄，而離家，他的手提箱總要裝滿母親的叮嚀：「看要再拿一些錢去否？」「我有錢！」。「看要帶那隻鴨仔去否？」「免啦！太麻煩」。「看要挑一些小玉瓜去否？」「那裏賣就有，（那樣重，他講在心底）」。「衫褲要穿得夠呢！」「好些啦！」。每一回，走出巷子，他就詛咒自己，不該拒絕媽，好，下次一定要帶。他告訴自己

，但下次卻又辜負了。想到這裏，他的懺悔已瀰漫了整個夜。媽媽，我對不起您。他悔着，悔着，然後繼續他的信：

您的手，

當他寫下「您的手」時，他幾乎回到童年，清楚的看到那隻笨拙的右手，手背上被一道很長很粗的疤痕佔據着，儼如一條巨型毛毛蟲，不斷吮噬手裏的血。那隻手，曾為他擣過十七年的髒衣服，多少次的哭聲，在它的撫摸下停止了。小時候，他經常只澆着醬油就吃完一頓飯，而母親總會冒着被罵的危險，在他的飯碗上塗下一層豬油，他清楚的想起那隻手的遲鈍的動作，好像拿不穩勺子似的舀起香噴噴的豬油，往他的碗裏劃一個圓圈。「這樣，較好吃」，想到這裏，他突然激動的寫着：

啊！媽！請您原諒不肖兒，也許您不知道，兒曾經對您的手非常討厭，因為它動作很慢，在田裏，每次都看您比別人慢，啊媽！兒錯了，兒不該有那種想法，

同時，他又想起當他回家時，他母親總要用那隻蠢鈍而勤奮的手，為他削甘蔗、去果皮。

「冰箱內（裏）有梨仔，提（拿）去吃。」他母親說着，廚房裏發出洗碗筷的聲響。

「好！」他虛應一句，繼續讀着上個月的地方新聞。過了一陣子，他母親總會把切好的梨子端到他的面前來，並且說：「不夠，我擣再削」，「啊！」那一盤白皙的梨肉把他的眼睛點亮，還沒到口，甜已到心，因為這就是他喜歡的水果。

「阿母，妳不吃？」他順口說。

「統給你吃，你愛吃梨仔，我不愛吃。」說了，又轉回廚房去。

是的，他喜歡冰涼的梨子。媽怎麼知道我——「我不愛吃」？那麼，她喜歡吃甚麼呢？想着，大腦子突然被喝了一棒，啊！從前我怎麼沒有注意到！這一刻，他覺得自己實在大逆不道，怎麼反而是母親在孝順兒子了。

請您原諒兒，

寫到這裏，他停了許久，不知要怎樣把自己的悔恨寫下來。於是往後一傾，把身子靠在籐椅的高背上，眼睛默默地望着手指間的黑色原子筆——媽不必做到那麼晚才回家。做那些田（他想到他舅舅租給他們代耕的五分田地）只有徒增辛苦。「啊啊！那些菜放過久萬，免愛了。」（他邊說，邊把碗公裏的碎菜餘倒掉。）、「講那樣無采（可惜）啦，還可以吃哩！」（他母親惋惜着）。……全精神都掉入深沉的回憶裏。

獨在異鄉的異客，一到佳節，總有許多人會燃起客夢，而他們也總有簡單的解夢術。他看過說慣粗話的工人，用一盤豆腐乾，一碟花生米，然後加上一瓶酒、一包煙，至多再來一斤肉，就可以打發鄉愁。更簡捷的，有人用一張小小的郵票就能輸送滿載的思情，這些，都是他從未做過的，不知道效果如何。他只知道別人在母親節的時候，請綠衣差使代傳一份孝順，而他卻表現得像卡繆的異鄉人。但今夜，吊在他頂上的那盞燈彷彿變成了一盆火，把他的冷漠烘得很暖；把他的記憶蒸得很熟；在這當兒，他似乎又看到母親的那隻手，在寒冷的冬天，猶拿着一根木杵在池塘邊捶打着一堆衣服的情景，一上一下，一起一落。好吃力啊！多麼重的棍子。那一棒正重重地擣在他的鄉愁上。慢慢地，他把眼光向下移動，移到稿紙上，不知何時，他寫下了一句突兀的話：

媽！

我想您——

那隻筆突然顛簸地滑了一跤，在紙上割出一道斜斜的疤痕，再也無法寫下去。久久，無法寫下去。最後，他決定，禮拜天，把鄉愁交給一枚窄窄的火車票。

媽 媽

袁瓊瓊



我上學的時候總跟媽媽說：「媽呀，中午要來接我。」

她就應：「嗯。」那個嗯字尾音稍稍向上揚一點，弄不懂她是表示沒聽清，還是答應這件事。可是她就算答應了，也有時來有時不來。她不來的時候我都自己跑回去，累得要命。

她老在上學以前把我摟到床上去親，兩條腿把我身子一夾，亂七八糟把我按倒在床上親。親個半天，然後嘴巴裏嘟嘟噥噥說：「我的兒是不是很漂亮，我的兒是不是？」

我當然知道媽媽愛我，才說這些無聊話，可是最好別去理她，你要跟她搭了話，她會亂七八糟一直說下去：「我的兒將來長大了，比秦漢還帥，是不是？比阿B還漂亮，是不是？」我心裏明白，我那有那麼漂亮。我也不懂這些女人怎麼光是要人漂亮，漂亮又不能當飯吃。有一次楊宜婷問：「程遠，你是不是女生？」唉！我真是覺得倒楣死了。我說：「幹甚麼？」她就說：「因為你很漂亮。」還拿手摸我頭髮。

說起頭髮，全班只有我一個男生燙頭髮。那天燙完了，媽媽高興得要命，一直說：「像不像小王子？」我看她那麼高興，只好忍耐了。結果我上學去，統統被人當成女生。有一天放學的時候，有一個高年級看到我，他說：「不男不女。」我知道他甚麼意思。晚上的時候我告訴媽媽：「因為我燙頭髮，所以不男。可是我又沒有穿裙子，所以是不女。」媽媽瞪大眼睛聽我說話，一面說：「嗯。」尾音向上揚，好像聽不懂我說甚麼。可是過一會兒她說：「小遠，下次人家這樣說你，你就說十八世紀巴黎的貴族都是鬈髮的。」她拉我耳朵問：「聽到沒有？」我說聽到了，她說：「你說一遍給我聽。」我只好說：「有錢的人都燙頭髮。」

媽媽瞪着眼：「嗯。」然後她趴在床上笑得要命，害我也笑起來了。事實上我才不覺得這句話有甚麼好笑，而且我也沒那麼笨，以為說這句話人家就不找我麻煩了嗎？我假如聽到人家叫我妹妹，就假裝沒聽到。

她專門喜歡親我，我都一年級了。在家裏隨便怎麼親都可以，可是有時在學校。好像我唸全天的時候，她來送飯，她老是說：「小遠，鼓勵鼓勵。」然後臉湊過來。唉，全班都在

看。我只好眼睛左邊轉一下，右邊轉一下，等到沒人注意的時候，用快速動作親她一下，可是每次都看到楊宜婷眼睛張好大好大看我。唉女生真是討厭得要命，又不能打她，一打就哭了。

她老在睡覺，我知道我一出門，她準又躺回床上去。可是我還是說：「你不要又睡覺。」媽媽說：「唉！」她翻過身去，臉埋在長頭髮裏，慢慢的說：「好嘛！」每次都這樣，我也認命了。我說：「等下你起不來，就不能來接我。」

媽媽抬起頭來，長頭髮往後一甩：「噯呀，不要學你爸爸，囉哩囉嗦的。」我摸摸她的臉，然後下床去穿鞋子。媽媽趴在床上，頭髮長長的，有點像電影明星。

我不喜歡上學，還不光是因為我頭髮，主要是我老是想回去陪媽媽。我在學校裏老是在耽心她會不會突然死了。她總是在睡覺，我覺得那很可怕，一動也不動。我在家的話可以隔一陣子去看看她，可是在學校，我老想有甚麼秘密的東西會在她睡覺的時候把她害死，叫她不要睡覺她又不聽。我也擔心爸爸會來像上次那樣抓她的頭髮，我真的很擔心。我在學校就是想着這些事，所以國語注音每次都沒聽清楚，老師叫我去黑板拼音也不會。老師就說：「站好。」我本來就站好的，所以我一動不動。然後老師打我兩個耳光，實在很痛。老師說：「回去。」我就回去了，覺得我運氣很壞。楊宜婷又在看我，我就笑瞇瞇的，很高興的走回位子上，然後「塌！」坐下來，說：「哈，根本不痛。」我可不要讓人家知道我很倒楣。

中午的時候，媽媽來接我了。她穿著牛仔褲，披了長頭髮，手插在口袋裏，站在教室的前門旁邊。坐我後面的岳國輝用鉛筆戳我的背：「程遠，你媽你媽。」我假裝不知道，搖搖身子說：「幹甚麼！」然後很用心的寫字。我想媽媽一定看到我在用功。等我寫完了才抬起头來，媽媽對着教室外指了指，我跟她點頭，她也點頭，然後走開了。

放學了我們排隊，媽媽走過來牽我。老師本來在叫大家排隊的。忽然走過來喊媽媽，「程太太。」媽媽轉過身來看她。老師說：「程太太，程遠的注音完全不行哪！」

媽媽不說話，只用手遮住額頭。我牽住她另一隻手。她皺着眉。我們老師說話大部份很囉嗦，她說：「噯，別的小朋友都在學習國字了，可是程遠的注音還是不會。」

媽媽就說：「程遠的國文能力很強啊！我在家都教過，他認識許多國字。」

「哎唷！」老師說。我抬頭看她，覺得她好像要笑，又不肯笑的樣子：「可是他注音不行呀！」

媽媽說：「注音那麼重要嗎？」

老師說：「那是根本的……」

老師一不注意，班上的小朋友就亂動起來。馬上清走到前面來推我一下，班長就罵他：「退回去。」我們班長是個女生，她本來留長頭髮，後來有人把口香糖黏在她的麻花辮上，她就剪掉了。我假如在隊伍裏，她都很兇。她把馬上清推回隊伍裏，又敲了岳國輝的頭一下。我看了很好笑，反正我現在不用怕她。

我們老師在說：「哎唷，程太太……」她皺了眉看我一眼，就像每天要打我叫我站好那樣。我趕快不看她。

媽媽在說：「我回去會教程遠的。」她聲音有些高，好像在生氣，後來她按我腦袋一下：「跟老師說再見。」

回家的路上，她還在生氣：「現代教育根本從小學教育就不合理，教學的方式根本錯誤。我不是反對注音，可是你們現在教的方法根本不對嘛！」她彎了腰看我：「程遠，你說對不對？」

「對！」我說。

她笑了，用力的拍我背一下，然後放開我的手，兩手都插在口袋裏。我也學她一樣，媽媽說：「對！走到前面去，讓我看着你。」

我走在她前面。我們常常玩這個遊戲，上街去的時候，她總是要我一個人走，假裝我一個人出來玩，有時候叫我自己去買東西，她在旁邊看着我。有一次我們看電影，她還叫我去買票，結果那人給我兩張小孩票，只好讓媽媽去換。

我在前面走，但是肚子很餓了，太陽又曬得我頭昏，我停下來：「媽呀！我好餓。」「餓要忍耐。」她說。一說這話我就知道了，「又沒錢了嗎？」唉！我又覺得很倒楣了。我最近很想吃排骨飯。其實我只喜歡吃排骨飯，可是媽媽有了錢只會帶我去吃西餐。我們昨天才去吃牛排，難吃得我想吐。

媽媽說：「是呀！所以中午只有土司麵包吃。」

我抱着最後希望：「你買了果醬沒有？」

「啊！」她說：「沒有。」停了腳步，然後彎腰看我：「可是我買了咖啡。」

「唉！」我說。一下子就無精打采起來。我不喝咖啡。我覺得肚子很飽了，有點想哭，媽媽看我：「怎麼了？」

我只瞄她一眼：「唉！」

她笑了。在大街上就把我抱起來，「騙你的，小混蛋！上當了上當了。」她高興得要命，把我一直抱到家。

我們那個家，有時候很乾淨，有時候很髒，完全看媽媽的心情。她心情好的時候讓我吃排骨飯，心情不好的時候就說吃排骨飯很低級。說：「不要學你爸爸。」我想大概爸爸也喜歡吃排骨飯。

不管怎麼說，我們的生活滿幸福的，也不太需要爸爸，反正爸爸也不過就是拉媽媽的頭髮，大聲喊：「你還橫，還橫！」唉！我真想叫媽媽去剪頭髮。

可是她的長髮又很好看，直直的。她躺在床上看小說，看一看會坐起來梳頭髮，一邊發呆，垂着眼。不然就叫我背道德經。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我記得熟悉，總覺得那有些像外國話，根本不懂它在說甚麼。

後來她教我注音符號，教的時候脾氣很壞，一邊罵老師無聊。這時候我很難過，覺得是我做了很壞很壞的事。最後我也不知道怎麼了，我想是神仙幫的忙。

有一天，媽媽又忘記叫我起床了，結果我沒上學，十點的時候才起來。媽媽站在陽台上：「小遠，過來。」我光了腳跑過去，陽台地上的瓷磚很涼，不過媽媽很快就把我抱起來了。我們一起從上往下望。這裏是三樓，下面是細細的小巷子。媽媽問：「怕不怕？」她把我放在陽台的欄杆上站着，抱住我的腿。底下有賣豆腐的人推車子經過，一面喊：「豆腐——」車子增人都很遠。

媽媽說：「程遠，試試看，從這邊走到那邊，敢不敢？」她要我從陽台的欄杆上走過去。媽媽的臉就貼在我肚子旁邊，兩手抱着我的腿，她抬了臉看我：「敢不敢？」我說：「敢呀！」媽媽突然笑了，大家照在她頭髮上亮亮的。她說：「那我放手了。」

我自己站在陽台欄杆上，現在才覺得，鐵欄杆上也很涼的。我背靠着牆，底下細細的小巷子。有一個別人媽媽拉着菜籃車走過，頭頂那一塊頭髮在太陽裏亮亮的。

我叫：「媽媽。」

媽媽應：「嗯。」她把兩手抱在胸前看我，我覺得她離我很遠很遠。她說：「走過去哇！」

我把腳伸過去試試，覺得很害怕。我說：「媽，我要下來。」

「不可以，程遠。」媽媽把頭髮一甩：「你答應媽媽要走過去的。」

「真的呀？」我說。背後抓着牆壁的手有些麻麻的，連腳心都麻起來了。我看下面。

「媽，」我說：「我想尿尿。」

「你走過去再尿。」

我看着下面：「媽媽，我摔死了怎麼辦？」

「不會呀！」媽媽說，她把手伸過來，正好碰到我的手臂：「你看，我一伸手就抓住你了，你不會摔下去的。」

對面樓房的窗戶前站了一個人在看我，我也看他。後來我說：「我肚子餓了。」

媽媽皺起眉來：「程遠，不要不像個男孩。怕甚麼？」她過來牽着我的手，走了兩步，又放下來：「走走看。」

「我不要我不要！」她放手的時候我尖叫起來，拼命拉着她，媽媽的手用力一扯，我整個人歪下來，騎在欄杆上了，我於是抱着欄杆哭起來。底下的巷子裏不知為甚麼，有很多人在看我。對面樓房那個人在喊：「太太，太太，小孩子危險！」

我抱着欄杆哭，手上有點腥腥的鐵銹味。我這時不太敢看媽媽，雖然明知道她在旁邊。

有人在按我們的門鈴，嗶一直響，又有人在敲門，對面樓上的窗戶前現在站了很多人，他們在叫：「太太，不可以！」

我一直在哭，這時候的感覺就像生了重病一樣。媽媽只是抱着兩手看我，我不敢看她，而且又覺得我一定又做錯了事。

樓底下巷子裏的人都在看我。有人用手圈成喇叭形喊：「妹妹，你媽呢？」對面樓上的人喊下去：「那女人瘋了。」

媽媽不知道聽見沒有。我不敢看她。

後來媽媽說：「下來。」門口的門鈴還在響，嗶，有人打門。她把長髮一甩，向前面走去。

我下不來，就是下不來，我伏在欄杆上動也不動。門口的人說：「程太太，這太不像話了，這會鬧出人命的。」

媽媽說：「嘆，奇怪，這是我自己的兒子，關你甚麼事！」她喊：「程遠！」她聲音很生氣。

有一下我覺得我要是死了都比現在好些。媽媽在喊：「程遠。」我一動都不動。後來她進來了：「小遠。」

我說：「我下不來。」

「媽媽抱你。」

然後媽媽就抱我進屋裏去，我睡褲全溼了，尿的。媽媽笑得好大聲：「丟不丟人，一年級了呢！」

有人來摸我的手：「可憐，這孩子嚇壞了。」

「他才不怕！」媽媽說：「我兒子我知道。」

她問：「小遠，不怕對不對？」

我說：「對。」聲音太小，我清清喉嚨，大聲說：「對！」

所有人都在看我。

媽媽說：「好不好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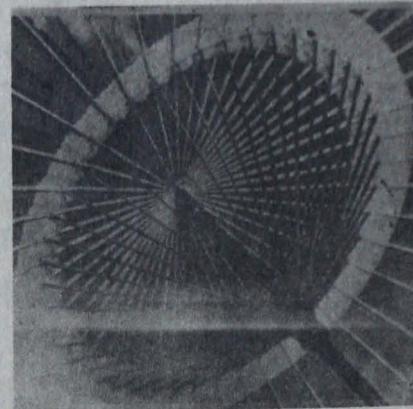
我說，大聲說：「好玩。」

媽媽一下子把我摟進懷裏，大聲笑着：「看看我的兒多過癮，我的兒多棒！」

我的臉跟媽媽衣服磨擦着，軟軟的有點癢。我心跳得很厲害，所以我一直跟自己說：媽媽最愛我，媽媽最愛我。我也不知道為甚麼：在媽媽懷裏，覺得很害怕。

寒雨

羅振昌



菊菊夫人冒着微細雨絲，親自到泥濘的市場採購，並且親自下廚。她年輕時原是烹調一把好手的，但，走出廚房這麼些年了，只怕再下廚時，要手生指硬，不聽使喚了。為了這一頓午餐，她還整整花了好些天的準備工夫呢。又是翻看食譜，又是試煮的。其實，她是不必這麼辛苦的。她是個忙碌的上流社會名女人，除了電視上主持一個名為「少女時間」的社教節目外，還在一家銷路甚暢的報刊闢有「幫助妳，少女們！」專欄。寫專欄的目的，菊菊夫人在一群名女人的定時聚會中，不時要得意提及，它是有異於電視的「少女時間」的。「少女時間」是靜態節目，只教導少女們一些日常生活中應該注意的舉止儀態細節而已，節目播完也就算了。而「幫助妳」則是個視伸出援手責無旁貸的動態節目。除了藉文字的傳遞，答覆一些問題外，如果現實生活遭遇困難，需要幫忙的，菊菊夫人知道了，一定多方奔走，不解決問題，決不罷手。她曾輔導好些失足少女從煙花巷、火坑、虎口的生死邊緣掙脫噩夢，重踏生活正軌。她的專欄，頗受社會推崇讚頌。一起被扶持起來的少女，更是感激涕零，視她為再造父母，不斷要親親熱熱喊她一聲「媽媽」。這一點，菊菊夫人好生得意。一聲甜甜的「媽媽」使她忘掉了辛苦。她的聲譽日隆一日，應酬也日多一日。她忙得不得了，生活重心早走出廚房了。她原就請了個佣人來替她料理家務，但今天她放了佣人假，也決計不上館子。她要親自下廚。因為今天日子特殊，世祖要帶他選定的女友來讓她看。菊菊夫人料想得到，不管世祖的女友是誰，都應該知道她的名氣的。她親自下廚，除表歡迎，多少也有好強好勝的心理。她可要讓世祖的女友知道菊菊夫人果然是名不虛傳確有幾手的一一這好強好勝的心理，驅使菊菊夫人走出了廚房，領着年甫一歲的世祖走向人海茫茫的萬花筒世界，闖出名氣；卻也是她早年婚姻註定要寫下敗筆的最主要原因了。

折騰了大半個上午，菊菊夫人總算把該烹的、該煮的、該炒的、該蒸的菜料洗淨、切好，調配妥當，然後再把魚放進小蒸籠裏蒸，一切都做得稱心順手，這才鬆下一口氣。

蒸籠冒着氤氳的輕煙。菊菊夫人好整以暇的看着昇煙，煙使她想到了往事，憶起了不幸的婚姻。她輕嘆了一聲，便決計不再去想它。她提醒自己，拿得起就得放得下，哀愁的前塵往事，憶起了，總會肝腸寸斷，催人老，該早早忘掉的，可別讓自己因着不幸的婚姻，而人

前人後露出遭受挫折的敗態才好。忽的，她想起了世祖。她好希望世祖的婚姻能美滿呢！不知道世祖喜歡的女友是哪一類型的？她試着想像，卻想像不出來。不知道待會世祖會帶哪一類型的女孩出現。世祖是從來不願意在把女孩帶回家讓她過目前，把女孩的一切告訴她的。她甚至不曉得女孩的姓名，甚麼地方人，教育程度……這並不表示她對世祖的婚姻不關心，相反的，她是相當關心的。菊菊夫人以前曾多次替世祖介紹過一些女友，她們都是有頭臉的名流眷屬，女國代的寶貝女兒，企業大王的姪女，張董事長的孫女……世祖是一一與她們來往，做成了要好的朋友了。但當菊菊夫人問起他到底中意哪個，該娶回家牽手一輩子時，世祖只是一逕的笑，並不表示意見。

菊菊夫人並不責怪世祖，這一向來，她奔波在外，世祖自小到大，獨立慣了，論功課、人品、風度、儀表，全都是好的，從來沒讓她操煩過。相信他的這個女友，必定也是個人品出衆、很相配的好姑娘才是。世祖之所以不願意把女孩的一切告訴她，菊菊夫人想，世祖是希望能給她一個驚喜的。世祖是懂得製造情趣的。可不是？每年在她忙碌得忘了自己生日時，世祖總要精心設計出一點氣氛來感動她的……世祖交女友是自有主張的。正當菊菊夫人胡思亂想時，門鈴響了，門鈴打斷了她的思緒。她忙地跑出去開門。

是個滿臉盪漾着羞怯笑容的清秀女郎。

「媽媽，您好。」

女郎閤起傘，甩落雨水。

「是素琴啊！快，快進來。」菊菊夫人挽着素琴的手，狀極親熱的走向廚房。

「今天媽媽親自下廚呢！」

「南嫂呢？」

素琴睃巡了整個廚房一遍。

「世祖今天要帶他選定的女朋友回家讓我看，我要親自下廚，放她假了。中午，妳就在這裏，也嚐嚐媽媽的手藝，熱鬧熱鬧。」

「好啊！媽媽不會嫌我的腿太長吧？」素琴的臉好酡紅。

「哪裏，傻孩子，媽媽是巴不得能天天見到妳在我身邊呢。」

菊菊夫人開動瓦斯爐，就要做菜了，邊說邊對着素琴微笑。

「尤其像妳這樣乖巧的女孩，真是人見人愛的。」

「媽媽過獎啦！」素琴臉又紅了。

「要是誰能娶到妳，真還是福氣呢！又會裁縫，又會做菜，又勤奮，又善解人意……」

菊菊夫人做起糖醋里脊。「媽媽就喜歡未來的媳婦是妳這一類型的。」

說得素琴滿心歡喜的。卻又無話找話說：

「人家要是知道了我的過去，恐怕要計較的呢！」

素琴原是一個甫生即被丟置孤兒院門口的棄嬰，她的幼年即是在孤兒院內度過的。及至初中畢業才在徵得院方同意後離院自謀生計，那時的素琴，十六七歲，正值說哭就哭說笑就笑的尷尬年齡，還沒定性，時常要自悲自嘆身世，剛離院時，只覺人海茫茫，初中畢業的學歷，不知道叫她從事甚麼行業較佳，那時候她好苦惱，經常餓肚子，見着戶戶人家都是歡樂樂的過好日子，同年齡的女孩全都像溫室的花朵，恨從中起，很快就被一群少男少女吸收過去，專門從事壞勾當，鬼混。賭博、賣肉、吸毒樣樣來。如此這般狼狽的耗了兩年，早把她折磨成一個小病婦了。當她在旅舍陪宿被逮捕時，憔悴的容顏經身份證一對照過，着實讓人嚇了一跳。她被送到習藝所去習藝，並勒令戒毒。在習藝所時，菊菊夫人時常去探望她們，給她們安慰、鼓勵。作風一如傳道士。素琴在經過一段歲月的衝擊後，終於痛定思痛，決心向善。離開習藝所後，利用所中習得的縫紉技術，在菊菊夫人的引薦下，於一家時裝公司謀得職業。素琴對菊菊夫人是感激的，尊敬的。只要是公司有空，而且菊菊夫人也在家的時刻，她都要來向菊菊夫人請安問好。菊菊夫人對她可也是真的好，就像對待女兒一般待她。見面的機會多了，素琴自然與世祖成了無話不談的朋友。素琴在與世祖或菊菊夫人交談之中，不時會流露對過去的悔意與懊惱，世祖、菊菊夫人都是要罵她的：過去的，都過去了，還提呢？誰是聖人，能夠沒有錯的，浪子回頭，金不換呀！說的全是道理，她這才肯寬心的。

不想她現在又提起了。現在提起，她只是無話找話說。她好早以前就對菊菊夫人與世祖親近得失去防衛的戒意了。

「妳再要談過去，我可要生氣嘍！」

「我不再提就是了。」

「來，幫媽媽看看那蒸魚熟了沒有。」

此時，門鈴又叮噹響了。

「大概是他們來了。糟糕，我要來不及了，素琴，妳去開門。」

進門的是世祖。

世祖一個人。

世祖與素琴併肩走進廚房。

「她來了吧？」菊菊夫人一頭一臉冒着汗，頭也沒抬便問。

「來了。」世祖微笑着回答。

「你先招呼她客廳坐，我廚房裏忙不過來，現在不能去招呼她。」

「好。」世祖應着，卻只是紋風不動，站着笑。

菊菊夫人在專心一意炒菜中，猛一抬頭，發現世祖仍站在廚房中。他的衣上有更多雨點的痕跡。

「嘢？怎麼？你是存心冷落她？她人現在哪裏？」

「媽！」世祖笑着：「我不會冷落她的，絕對不會的，您放心。」

「趕快去招呼她啊！你這樣可是待客之道？虧你還是碩士呢！」

世祖仍然紋風不動的立着。

「你這是在搞甚麼名堂？」菊菊夫人此時以驚疑的眼光看着世祖。

「媽，其實她早就到廚房來了。」

世祖向素琴的方向走去。笑着摟住素琴的肩。

「你是說『她』就是素琴？」菊菊夫人此時呆住了。

「是的。我所以沒告訴您，只是想讓您驚喜。」

素琴酡紅着臉，把蒸魚端起。她正敏銳的期待着菊菊夫人給予她的鼓勵與祝福。「這一切都是世祖安排的。」

但她沒有聽見菊菊夫人的任何一句話。

素琴抬起頭來，看見菊菊夫人震驚的呆立着，炒菜剝從她的手裏滑落。有好一會，她才聽見菊菊夫人說：「這不是在開玩笑吧！這怎麼可能呢？你們串通好戲弄我？」

素琴似是一隻驚聞槍聲的雪江寒雁，心倏地一凜，一股冰涼沁透了全身。菊菊夫人猶說：「你們不相配的。」

素琴感覺到今天這場雨，下得好淒冷，天氣好涼，早知道天氣會變得這麼壞，臨出門時，她是該多穿一件衣服的。她不顧一切的從廚房跑了出去，跑進細密的雨絲織成的陰霾網中。她覺得她是被愚弄了，愚弄了這麼些年。

世祖見着素琴往外跑，也跟着跑。

「素琴，妳等等，妳等等……」

菊菊夫人全身軟癱的倒在沙發中，菜不用再做了，沒有客人了，為了這一頓午餐，她白忙了好幾天，她想起來，好不值。如果素琴就是『她』，她是不用那麼辛苦的。

沙發上，她喃喃的自言自語：「世祖啊，你怎麼這麼糊塗呢，世祖啊……你知道她是幹過壞勾當的人，不是嗎？你能擔保她以後就不會了……你不知道她的血液中有罪惡的潛因嗎？……世祖，你怎麼這麼糊塗呢？……你難道真的不知道我只希望她是我女兒而已……我是不喜歡她當我的媳婦的……女兒，人家都知道她不是我真的女兒的，女兒越多，像她這樣的，就越能提高我的社會地位的，但……媳婦，媳婦永遠是真的，我有一個曾經做過壞勾當的媳婦，人家永遠要瞧不起我的……媳婦永遠是真的，世祖……你真糊塗……」

素琴好渾噩，眼前是一片灰白。

她衝過了馬路………

「素琴，當心，素琴！」是世祖的聲音。

說時遲，那時快，一輛紅色的計程車已經來不及煞車了。

計程車與素琴碰在一起時，濺起好大一灘的雨花。

紅色的雨花好像一枚炸彈一般炸開。

「素琴——」好高亢揚拔的一聲尖叫。

「車禍啦！」

「又壓死人啦！那夭壽計程車，真夭壽。」有人叫。

世祖奔過肇禍現場時，一切都已經成為過去了。

車禍現場一瞬間就被包圍住了。

雨，仍然淅淅瀝瀝的下着。

世祖緊緊的偎在素琴的身邊，他們靠得好近。

冷冷的雨無情的打在他們身上。雨好冷啊，世祖不禁打了個寒顫。



• 八三年已降臨，『蕉風』又跨入另一個年度了，屈指一算，呵，『蕉風』已出版了整整廿七年了！廿七年，對一份純文藝刊物而言，確是一段漫長的歲月呵，尤其在文藝不受重視的社會裏，『蕉風』能夠一直出版了廿七年，而且一直保持着純文藝的風貌，其中的艱辛，實在是非外人所能感受的。有言道「十年辛苦不尋常」，『蕉風』卻已近卅個年頭了！的確是不尋常不尋常呵！

作為馬華文壇唯一的純文藝刊物，我們可以驕傲地說，『蕉風』對馬華文學，對歷史都有了交代，當然我們並不以此為滿足，『蕉風』還要出版下去，為馬華文學再盡一份力，保持一塊純文藝的園地，讓大家來耕耘，來共同締造文藝花朵齊放爭艷！

『蕉風』出版了廿七年，一直是艱苦地支撐着，我們不知還能出版多少年，因為廿七年來，『蕉風』一直虧本，說起來真是悲哀，我們不敢想像，若有一天出版人不能再支撐，『蕉風』被迫停刊，馬華文壇連定期出版的一本純文藝刊物都沒有了，那麼，馬華文壇的「文化沙漠」少了一片綠洲，在「文化沙漠」中跋涉的寫作人，如何懷着希望和信心向前邁進呢？

我們會不斷努力再努力，為了『蕉風』能繼續出版下去，只是我們的力量是微薄的，『蕉風』能否繼續生存，寫作人和讀者都有很大的影響。而在八二年，我們看到香港『當代文藝』復刊，通報與作協舉辦有史以來獎金最高的小說徵文比賽，大馬華人文化協會舉辦文學講座、書展等文藝活動，這都給了我們信心，我們相信在不久的將來，馬華文藝會被重視，『蕉風』的情況也會好轉。因此，在八三年，我們還是充滿信心，為『蕉風』而努力，要把它編得更好，更有代表性，我們衷心期盼着大家一齊來，支持『蕉風』，珍惜『蕉風』！

蕉風月刊是一份獨立絕對公開的純文學刊物。

我們不標榜任何主義派別，不架起任何壁壘與界線。我們要的是：

- 紮實的創作
- 公平的評介
- 最新的翻譯
- 獨到的理論
- 只要好的作品
- 不拘內容形式
- 不分派別主義
- 不限字數多少
- 不看作者名氣

我們的選稿原則是：

- / 作品、文責由作者自負 / 版權我們與作者共同有 / 譯稿必須附原文并註明出處 / 來稿請附中英文姓名地址以便我們寄發稿費 / 除非附來回郵信封，來稿刊用與否皆不退回 / 我們對來稿有修刪權力。
- 從本期起稿酬每千字馬幣十元。
- 詩作稿費視長短而定。

我們也希望作者注意幾點：

稿約

蕉風月刊訂閱辦法

蕉風月刊每本售價一元五角。

蕉風長期訂閱價格為半年六期八元，全年十二期十五元，包括郵費在內。（馬來西亞、新加坡以外的訂閱者郵費另計。）

訂閱者請將訂費換成支票或銀行匯票或郵政匯票，連同下列表格掛號寄交：

Union Cultural Organization Sdn. Bhd.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蕉風訂閱單

| | | | |
|----------|-----|----|--|
| 姓名 (中英文) | | | |
| 地址 (英 文) | | | |
| 訂 閱 期 數 | 期起至 | 期止 | |
| 訂 費 | \$ | | |
| 註 備 | | | |

砂勝越美術協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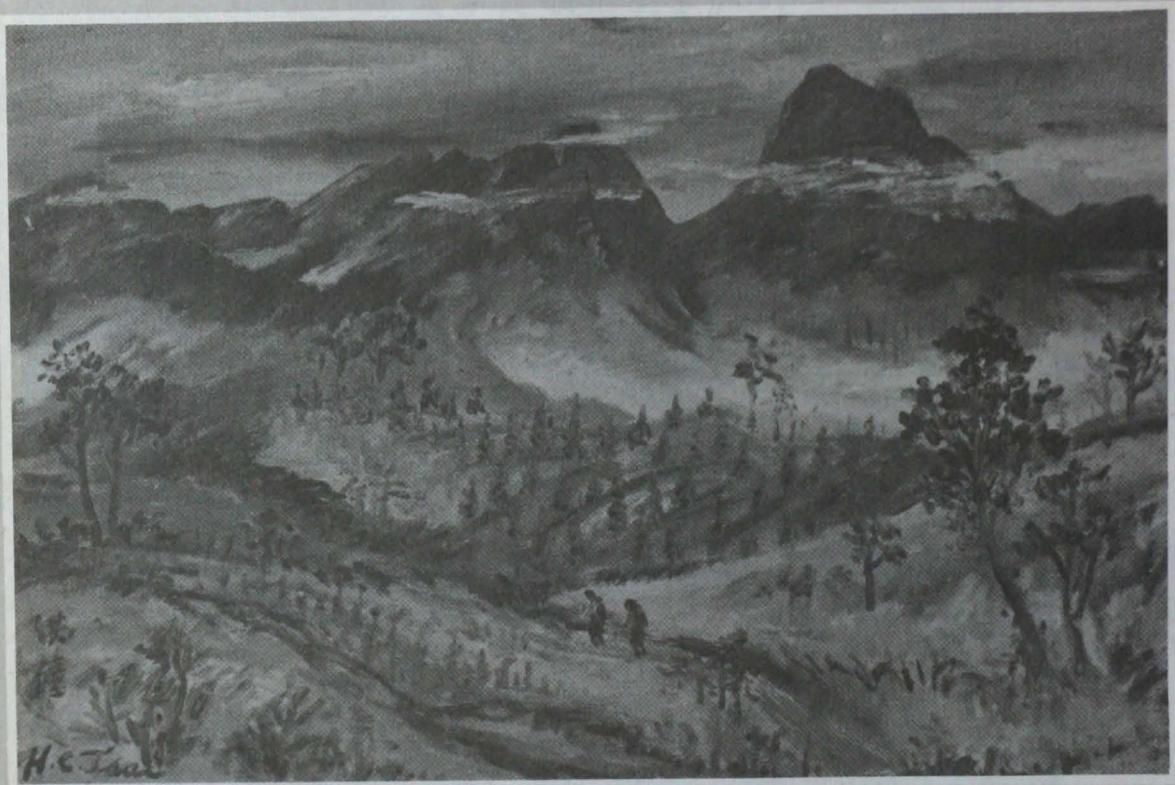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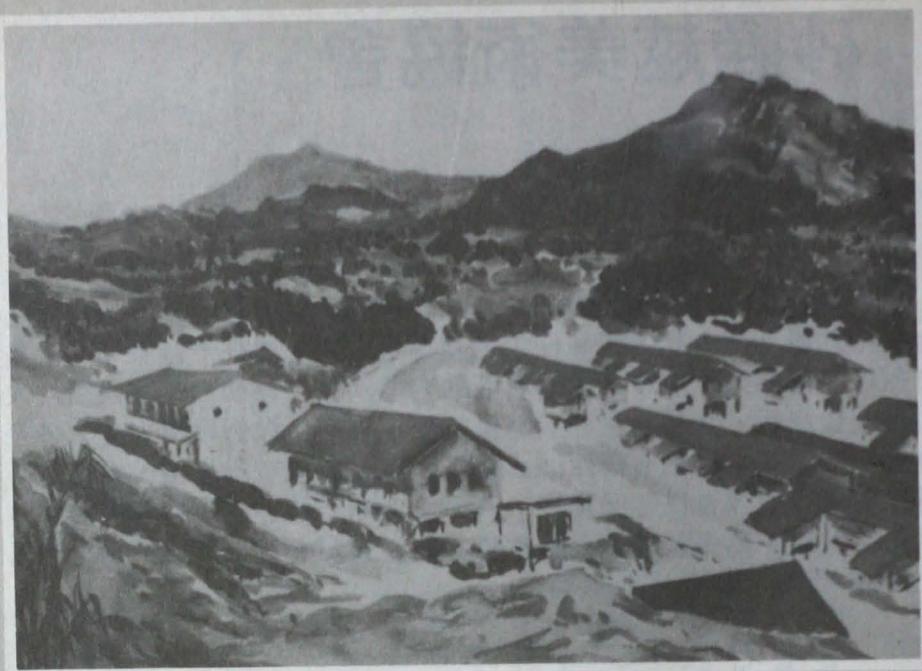
簡介

砂勝越美術協會於一九四九年成立，第一任主席莫里遜夫人，蟬任十餘載。首次畫展訂七月九、十兩日假爪哇路馬來學校舉行，參展者計有邱佛寶、易藝五、蔡洪鐘三人。以後常年畫展在中華商會舉行，參展者漸夥。會員有各民族學生教師專業人士，多至百數十名。大馬獨立後，被選任主席者有黃西門、胡新禧等，秘書有俞隆慶、楊葉等。歷年曾主辦或協辦外來畫家畫展及會員個展聯展。自一九七七年起，刊印常年畫展特刊，分贈觀眾，現任主席蔡洪鐘，秘書陳昌文，財政陳其堅，會員有五十餘人，均為大馬公民，係一純美術之團體。



漁村（水彩）徐鴻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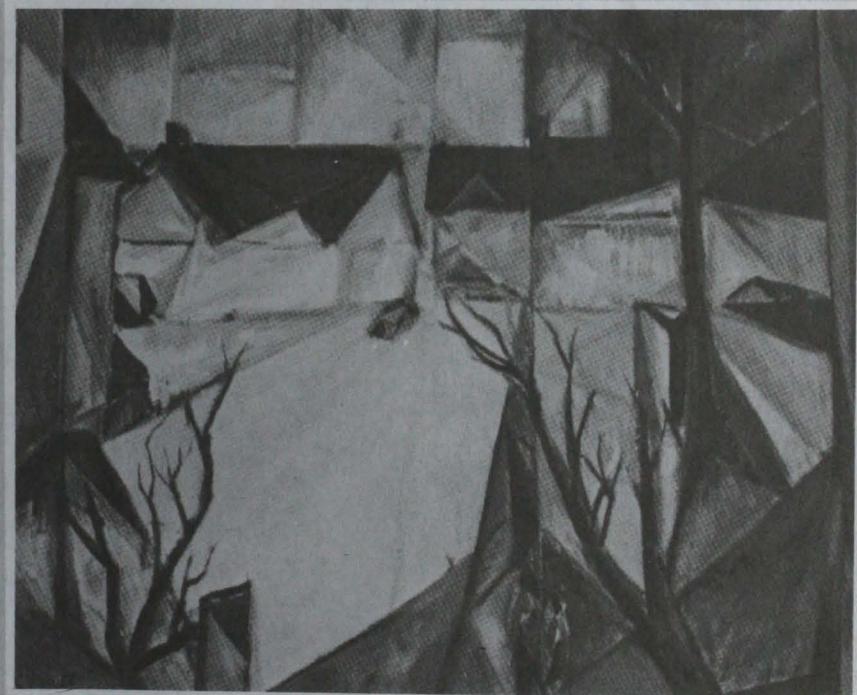
美術版



▲ 德暮督風景（水彩） 胡新禧

▼ 椒山風光（油畫） 蔡洪鐘

美術版



▲漁村 (水彩) 蔡天游
▼巴特市鳥瞰 (油畫) 胡新春

美術版



▲ 達閩村景（水彩） 胡新禧
▼ 長屋之晨（水彩） 陳其堅





▲ 絃響（拼湊畫） 蔡洪鐘
▼ 採胡椒（水彩） 蔡高后

美術版



▲ 古晉石隆門山景（水彩） 蔡洪鐘
▼ 古物店內（彩墨抽象畫） 蔡洪鐘





▲ 哈斯拉（畫廊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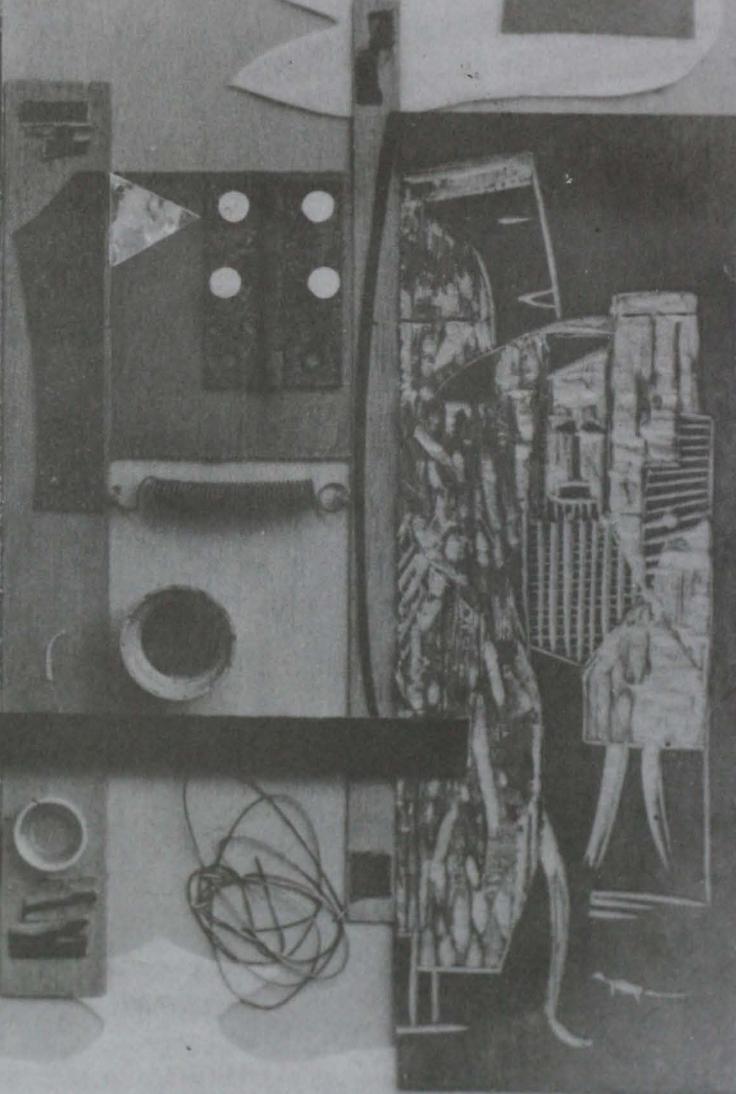
▲ 化裝（哈迪畫）胡新春

▼ 砂勝越河（哈迪畫）胡新禧

美術版



洪鐘



現代古代今日的雲抄襲昨日（木刻，拼湊畫） 蔡洪鐘

美術版



山村穀倉（水彩畫） 陳昌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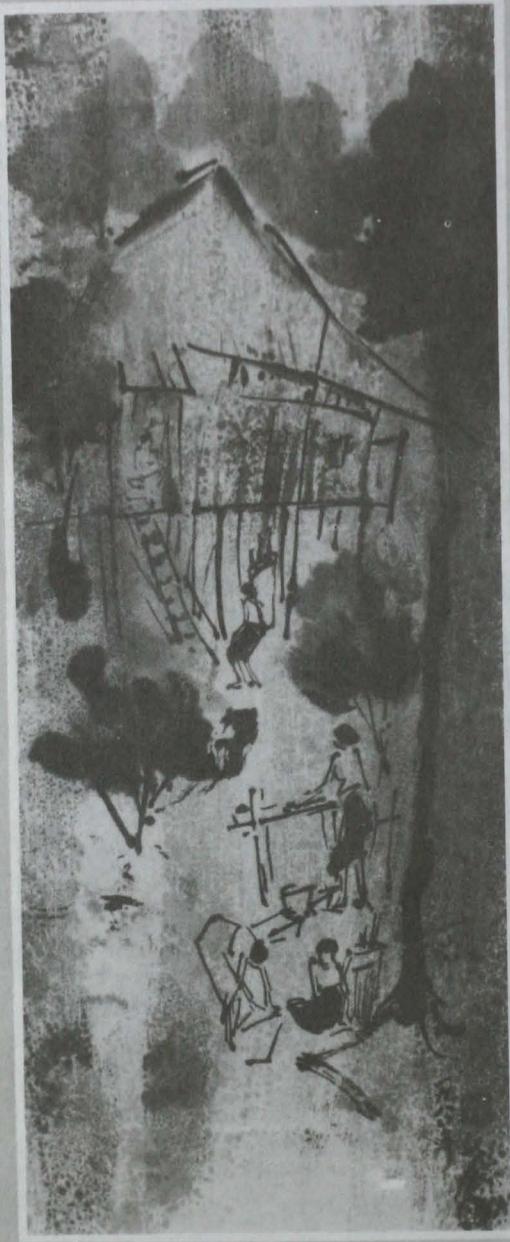
美術版 美



◀芭蕉圖 (彩墨畫) 陳崎
▶夜來風雨魚苗長 綠遍池塘水有聲 (彩墨畫) 沈捷興



◀ 溫諾長屋一角（彩墨畫） 陳崎
► 葡萄 （水墨） 蔡洪鐘



► 長屋一隅（彩墨畫）胡新春
► 山水（水墨）蔡洪鐘



袁鶴西樓子
江漢先生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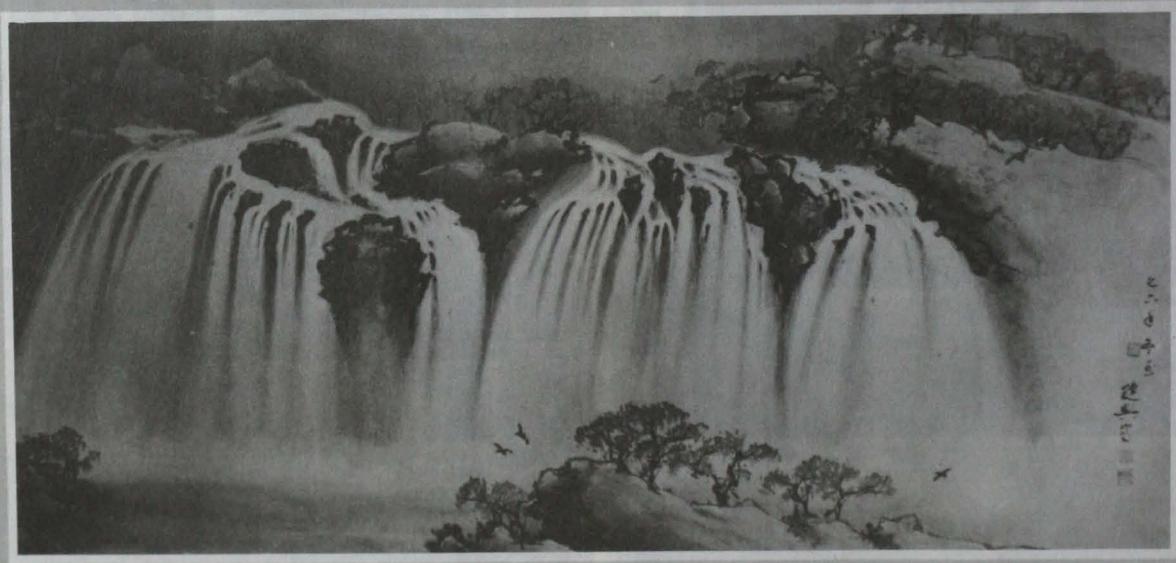
五言詩

咬定青山不放松，
立根原在破岩中。千磨万击还坚劲，
任尔东西南北风。

卷之三

書法 徐鴻卿

(美術版)



▲ 老鷹擒蛇圖（彩墨畫） 陳崎
▼ 雨餘飛瀑（彩墨畫） 沈捷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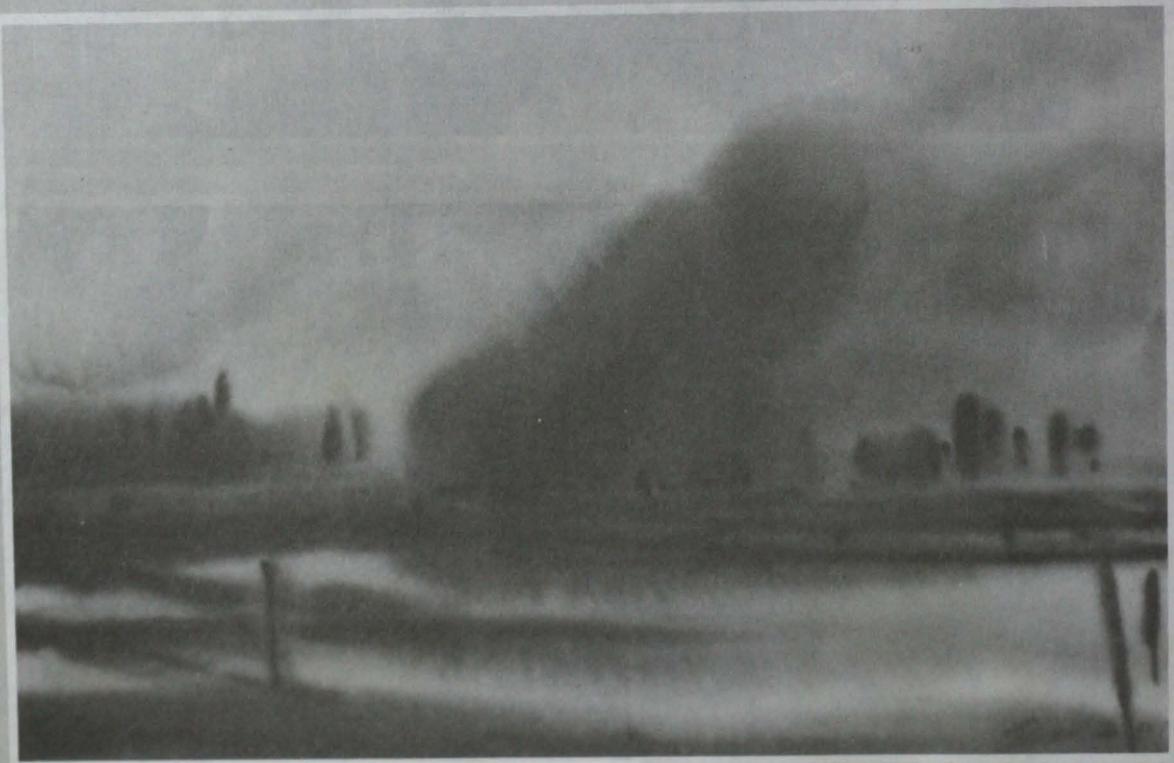


▲ 山水
▼ 墨竹
蔡洪鐘
王毓雁

美術版



LAM 2/



▲ 山都望海滩（水彩）蘭祥安

▼ 水田（水彩）王毓雁



本刊十分希望把你的畫作介紹給讀者，敬請與美術版編輯陳惟璽聯絡。



詩巫風景（水彩） 蔡洪鐘



文丹漁村（水彩） 王毓雁

蕉風月刊

BULANAN CHAO FOON

CHAO FOON MONTHLY

diterbitkan oleh bulanan chao foon,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 disunting oleh bahagian penyunting, bulanan chao foon,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 dicetak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dn. bhd.,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 ajen penjual malaya book co., 22-24, jalan bukit bintang, kuala lumpur * union book co ltd.,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 syarikat edcoms,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